

十二、企业业绩和人员业绩

企业业绩1

合同名称	格尔木市渔水河生态治理工程(渠系改造提升工程)(一标段)
合同项目所在地	格尔木市
发包人名称	格尔木市水利工程项目管理办公室
发包人地址	格尔木市中山路 1 号
发包人电话	0979-8492827
签约合同价	30059525.33 元
开工日期	2021 年 10 月 14 日
完工日期	2022 年 10 月 15 日
承担的工作	工程施工
工程质量	合格
项目经理	俞瑞东
技术负责人	钟守道
监理人和总监理工程师以及电话	山西中资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合同项目描述	引水口 1 座(1#潜坝: 潜坝、冲沙闸、河床平整、引水闸。2#潜坝: 潜 坝、冲沙闸、河床平整、堤防恢复)金属结构及安装工程(闸门、启闭 机)施工临时工程(导截流工程、施工交通工程、施工房建工程、临时 工程)
备注	合同项目描述内容至少包括项目概况、本合同在项目中的地位(部位、合同价格所占比例)和合同工程完工验收鉴定书有关验收结论



黄震



中标通知书

签发日期：2021 年 10 月 09 日

青海禹辰水利水电有限公司：

格尔木市水利工程项目管理办公室——格尔木市渔水河生态治理工程（渠系改造提升工程）（一标段）（招标编号：JX-zb21023），于2021年09月27日10时00分公开开标。经评标委员会评审，现确定你单位为中标人。

中标内容：格尔木市渔水河生态治理工程（渠系改造提升工程）（一标段）

中标金额：人民币叁仟零伍万玖仟伍佰贰拾伍元叁角叁分（¥30059525.33）

工期：365日历天

项目经理：俞瑞东（青2632019202000355）

你单位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在30日内与招标人签订合同并按承诺执行。

招标人：格尔木市水利工程项目管理办公室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代理机构：青海聚鑫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监督机构：

（盖章）



一、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格尔木市水利工程项目管理办公室

承包人（全称）：青海禹辰水利水电有限公司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它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实用的原则，双方就本建设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格尔木市渔水河生态治理工程（渠系改造提升工程）一标段

工程地点：格尔木市

工程内容：合同工程量清单及施工图纸所涵盖的全部工程内容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格发改〔2018〕101号、格政水字〔2021〕334号

资金来源：地方一般债券资金

二、工程承包范围

承包范围：格尔木市渔水河生态治理工程（渠系改造提升工程）一标段所涵盖的所有工程内容

三、合同工期

开工日期：2021年10月14日

竣工日期：2022年10月15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365 天

四、建设目标

工程质量目标：合格

工程进度目标：在合同约定的时间内完成全部建设内容

工程安全目标：零安全生产事故

五、合同价款

签约合同价：（大写）叁仟零伍万玖仟伍佰贰拾伍元叁角叁分

（小写）¥30059525.33 元

合同价格形式为总价合同。

合同当事人对合同价格形式的其它约定：最终合同价格发包人、承包人均



同意以审计机关审定的价格为准。

六、承包人项目经理：俞瑞东；技术负责人：钟守道

七、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合同的各项文件应互相解释，互为说明。除专用合同条款另有约定外，解释合同文件的优先顺序如下：

- 1、合同协议书；
- 2、中标通知书；
- 3、投标函及招标函附录；
- 4、专用合同条款；
- 5、通用合同条款；
- 6、技术标准和要求；
- 7、图纸；
- 8、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 9、其它合同文件；

八、本协议书中有关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分别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九、承包人保证按合同规定承担工程的实施、完成及缺陷修复，并承担合同规定的承包单位的全部责任。

十、发包人保证按照合同规定付款并承担合同规定的发包单位的全部责任。

十一、本协议正本一式2份，合同双方各执1份。协议书副本一式4份，合同双方各执2份。

十二、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三、合同生效

合同订立时间：2021年10月14日

合同订立地点：格尔木市水利局

本合同自双方签字并盖章后生效



发包人：（盖单位章）

承包人：（盖单位章）

住 所：_____

住 所：青海生物科技产业园经二路 65 号

法定代表人：（签字）

法定代表人：（签字）

委托代理人：（签字）

委托代理人：（签字）

电 话：_____

电 话：0971-5213621

传 真：_____

传 真：0971-5213621

开户银行：_____

开户银行：青海银行南大街支行

账 号：_____

账 号：4000 8150 1603 012

邮政编码：_____

邮政编码：810001

2021 年 10 月 15 日

2021 年 10 月 15 日



格尔木市渔水河生态治理工程
(渠系改造提升工程) 一标段

格尔木市渔水河生态治理工程
(渠系改造提升工程) 一标段合同工程完工验收

鉴 定 书

格尔木市渔水河生态治理工程
(渠系改造提升工程) 一标段合同工程验收工作组

2023年11月28日



验收主持单位：格尔木市水利项目管理办公室



法人验收监督管理机关：格尔木市水利局

项目法人：格尔木市水利项目管理办公室

监理单位：山西中咨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勘察、设计单位：青海省水利水电勘测规划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青海禹辰水利水电有限公司



工程质量检测机构：青海省水利水电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



质量和安全监督机构：格尔木市水利建设工程质量监督站



运行管理单位：

验收时间：2023 年 9 月 12 日



黄震



前 言

验收依据:

- 1、《水利水电建设工程验收规程》(SL223-2008);
- 2、《水利水电工程施工质量检验与评定规程》(SL176-2007);
- 3、《水利水电工程单元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评定标准——土石方工程》(SL631-2012);
- 4、《水工混凝土施工规范》(SL677-2014);
- 5、《水利水电工程施工安全管理导则》(SL721-2015);
- 6、《土工合成材料应用技术规范》GB/T50290-2014;
- 7、《生态格网结构技术规程》CES353:2013;
- 8、《水利水电工程钢闸门制造、安装及验收规范》GB/T14173-2008;
- 9、施工投标文件、设计图纸及工程变更;
- 10、工程施工合同文件及相关规范规程。

组织机构:

验收工作组成员由建设单位格尔木市水利项目管理办公室、监理单位山西中咨项目管理有限公司、设计单位青海省水利水电勘测规划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质量检测单位青海省水利水电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及施工单位青海禹辰水利水电有限公司等各参建单位代表共 12 人组成,验收工作组组长由建设单位 安显发 担任。

验收工作有:检查合同范围内工程项目和工作完成情况、检查施工现场清理情况、检查已投入使用工程运行情况、检查验收资料整理情况、鉴定工程施工质量、检查工程完工结算情况、检查历次验收遗留问题的处理情况、对验收中发现的问题提出处理意见、确定合同工程完工日期、讨论并通过合同工程完工验收鉴定书。

验收过程:



一、合同工程概况：

(一) 本合同工程名称为：格尔木市渔水河生态治理工程（渠系改造提升工程）一标段；

本合同工程位置为：格尔木河上游。

(二) 合同工程主要建设内容：

1#潜坝-QB1 建设内容为：冲沙闸、引水闸、潜坝 387 米、消力池 387 米、铺盖 387 米、左右岸堤防护坡恢复、潜坝上游固滨石笼防护及下游海漫、潜坝下游抛石 400 米、潜坝上下游河床平整、副坝 144 米、副坝网箱石笼 144 米。

2#潜-QB2 坝建设内容为：冲砂闸、潜坝 180 米、消力池 180 米、铺盖 180 米、左右岸堤防护坡恢复及各踏体恢复、潜坝上游固滨石笼防护及下游海漫、潜坝下游抛石 200 米、潜坝上下游河床平整。

(三) 合同工程建设过程：

该合同工程由青海禹辰水利水电有限公司承建，于 2021 年 10 月 21 日 正式开工，于 2023 年 9 月 11 日 完成全部建设内容，施工总工期 689 天。

该合同工程划分为一个单位工程，单位工程划分为 1#潜坝-QB1 和 2#潜-QB2 两个分部工程。其中 2#潜-QB2 于 2023 年 8 月 11 日通过分部工程验收；1#潜坝-QB1 于 2023 年 9 月 12 日通过分部验收；单位工程于 2023 年 9 月 12 日通过单位工程验收。

二、验收范围

验收范围为该工程的合同工程，本合同工程划分为 1 个单位工程，包括 1#潜坝-QB1、2#潜坝-QB2 两个分部工程。此单位工程及两个分部工程均已验收合格。



三、合同执行情况:

(一) 合同管理

本合同工程相关合同管理均符合相关规定及要求

(二) 工程完成情况和完成的主要工程量

该合同工程已按设计文件完成工程建设。完成主要工程量有:

1#潜坝-QB1 建设内容为: 冲沙闸、引水闸、潜坝 387 米、消力池 387 米、铺盖 387 米、左右岸堤防护坡恢复、潜坝上游固滨石笼防护及下游海漫、潜坝下游抛石 400 米、潜坝上下游河床平整、副坝 144 米、副坝网箱石笼 144 米。

2#潜-QB2 坝建设内容为: 冲砂闸、潜坝 180 米、消力池 180 米、铺盖 180 米、左右岸堤防护坡恢复及备踏体恢复、潜坝上游固滨石笼防护及下游海漫、潜坝下游抛石 200 米、潜坝上下游河床平整。

(三) 结算情况

本合同工程工程完结算已完成。

四、合同工程质量评定 (单位工程质量评定、施工期及试运行期观测资料)

(一) 单位工程质量评定

该合同工程划分为 1 个单位工程, 工程质量全部合格, 单位工程外观质量得分率达到 70% 以上, 评定资料基本齐全, 该单位工程评定为合格。

(二) 运行期观测资料

运行期单位工程观测资料分析结果均符合国家和行业技术标准以及合同约定的标准。

(三) 合同工程质量等级评定意见

该合同工程共 1 个单位工程, 质量评定及外观质量评定全部合格, 运行期间单位工程观测资料分析结果均符合国家和行业技术标准以及合同约定的标准。合同工程质量经施工单位自评、监理单位复核、项目法人核定质量等级合格。

五、历次验收遗留问题处理情况

1. 1#、2#潜坝闸门门框埋件已安装在原闸框上
2. 2#潜坝外露钢筋头处理
3. 1#潜坝导流墙底面处理



六、存在的主要问题及处理意见

本工程建筑实体已按设计指标完成,目前运行情况正常。

七、意见和建议

无

八、结论

验收工作组依据《水利水电建设工程验收规程》(SL223—2008)、《水利水电工程施工质量检验与评定规程》(SL176—2007)等规范、文件,经过现场检查并审阅有关验收资料,认为该合同工程按施工图纸及合同约定等其它条件全部完成。工程质量符合设计标准及有关规范要求,工程档案资料齐全。各单元、分部、单位工程质量全部评定合格,运行期间单位工程观测资料分析结果均符合国家和行业技术标准以及合同约定的标准要求。合同工程质量等级评定为合格,验收工作组同意本单位工程验收。

九、保留意见(应有本人签字)

无

十、合同工程验收工作组成员签字表

附后

十一、附件施工单位向项目法人移交资料目录

附后



格尔木市渔水河生态治理工程（渠系改造提升工程）一标段

合同工程完工验收工作组成员签字表

姓名	单位	职务和职称	签字	备注
黄震	青海福辰水利水电有限公司	副经理	黄震	
俞瑞东	青海福辰水利水电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俞瑞东	
李卫华	设计	施工	李卫华	
马晓林	设计	施工	马晓林	
张利科	山西恒发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张利科	
丁信坤	青海省水利水电设计院	设计	丁信坤	
袁子鑫	青海省水利水电设计院	地质代表	袁子鑫	
杨萍		施工	杨萍	
李锦清	格尔木市水利局质监站	施工	李锦清	
李成海	青海省水利水电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	设计	李成海	
张立军	青海福辰水利水电有限公司	质检员	张立军	
雷长	山西中智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总监	雷长	



黄震



企业业绩2

合同名称	海晏县下巴台沟道治理工程目标段一
合同项目所在地	海晏县金滩乡下巴台
发包人名称	海晏县水利工程建设管理局
发包人地址	海晏县三角城镇龙夷大街 1 号
发包人电话	0970-8630655
签约合同价	6367718.48 元
开工日期	2022 年 07 月 26 日
完工日期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承担的工作	工程施工（合同中所有内容）
工程质量	合格
项目经理	熊生福
技术负责人	赵恒海
监理人和总监理工程师以及电话	青海青水工程监理咨询有限公司 曹冬平 13997042089
合同项目描述	左岸防洪堤（3m、2.5m）；右岸防洪堤（3m、2.5m）；新建浅坝（宽 6m）；便桥等。（具体见合同附件-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备注	合同项目描述内容至少包括项目概况、本合同在项目中的地位(部位、 合同价格所占比例)和合同工程完工验收鉴定书有关验收结论。



黄震



中标通知书

编号: QHRX-2022-014

青海禹辰水利水电有限公司:

你方于 2022 年 7 月 19 日所递交的海晏县下巴台沟道治理工程
项目标段一投标文件已被我方接受,经评标委员会评审,并被确定为
中标人。

中标总价: 6367718.48 元

工期: 158 日历天

工程质量: 合格

项目经理: 熊生福 证书编号: 青 2632018201851132

请你方在接到本通知书后的 30 日内到海晏县水利工程建设管理
局(指定地点)与我方签订合同协议书,在此之前按招标文件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规定向我方提交履约担保。

特此通知。

招标人: _____ (盖单位章)

代理机构: _____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 马洪军 (签字或盖章)

监督单位: _____ (盖单位章)

2022 年 7 月 23 日



黄震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合同编号：2022-HYSLSG-011

海晏县水利工程建设管理局（发包人名称，以下简称“发包人”）为实施海晏县下巴台沟道治理工程项目标段一（项目名称）已接受青海禹辰水利水电有限公司（承包人名称，以下简称“承包人”）对海晏县下巴台沟道治理工程项目标段一（项目名称）的投标，并确定其为中标人。发包人和承包人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1、本合同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中标通知书；
- (2) 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 (3) 专用合同条款；
- (4) 通用合同条款；
- (5) 技术标准和要求（合同技术条款）；
- (6) 图纸；
- (7)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 (8) 其他合同文件。

2、上述文件互相补充和解释，如有不明确或不一致之处，以合同约定次序在先者为准。

3、签约合同价：人民币（大写）陆佰叁拾陆万柒仟柒佰壹拾捌元肆角捌分（¥：6367718.48元）。

4、承包人项目经理：熊生福。

5、工程质量符合合格标准。

6、承包人承诺按合同约定承担工程的实施、完成及缺陷修复。

7、发包人承诺按合同约定的条件、时间和方式向承包人支付合同价款。

8、承包人承诺执行监理人开工通知，计划工期为158日历天。

自2022年7月26日至2022年12月31日止。（期间除去一、二、三月非施工期）

9、本协议书正本一式8份，合同双方各执4份，协议书副本一式4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合同发包方执4份，承包人执4份。



10、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发包人：_____（盖单位章） 承包人：_____（盖单位章）

住 所：海晏县三角城镇龙夷大街1号 住 所：青海生物科技产业园经二路65号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

或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或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电 话：0970-8630655 电 话：0971-5213621

传 真：0970-8630655 传 真：_____

开户银行：青海海晏农村商业银行股份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三角城支行 青海省分行营业部

账 号：84010000000016834 账 号：63050136370000000271

邮政编码：812299 邮政编码：810001

合同订立时间：2022年7月25日

合同订立地点：海晏县农牧水利科技和乡村振兴局。



海晏县下巴台沟道治理工程(标段一)

合同工程完工验收
(合同编号: 2022-HYSLSG-011)

鉴 定 书

海晏县下巴台沟道治理工程(标段一)

合同工程完工验收工作组

2022年12月20日



验收主持单位：海晏县农牧水利科技和乡村振兴局

项目法人：海晏县水利工程建设管理局

质监单位：海晏县农牧水利综合服务中心

设计单位：青海青清水利科技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青海青水工程监理咨询有限公司

质量检测单位：青海省水利水电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青海禹辰水利水电有限公司

运行管理单位：海晏县农牧水利综合服务中心

验收时间：2023年12月20日

验收地点：海晏县农牧水利科技和乡村振兴局



Handwritten signature in black ink, appearing to be '黄震' (Huang Zhen).



前 言

根据本工程施工完成情况，建设单位组织本工程的项目完工验收，依据《水利水电建设工程验收规程》（SL223—2008），由海晏县农牧水利科技和乡村振兴局主持组织参建单位对海晏县下巴台沟道治理工程（标段一）合同工程进行完工验收；验收工作组成员有：海晏县水利工程建设管理局、海晏县农牧水利综合服务中心、青海青清水利科技有限公司、青海青水工程监理咨询有限公司、青海省水利水电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青海禹辰水利水电有限公司等代表组成验收组，验收工作组听取工程参建单位对工程项目建设和分部工程质量评定情况的汇报，分组分别对工程建设情况、完成工程质量、外观情况进行了检查，查验了验收备查资料，评定了单位工程质量等级，对有关遗留问题提出了处理意见。讨论并通过了《海晏县下巴台沟道治理工程（标段一）合同完工验收鉴定书》。

一、合同工程概况

（一）、合同单位工程名称：海晏县下巴台沟道治理工程（标段一）

合同工程建设地点：海北州海晏县金滩乡海东村下巴台社

（二）、合同工程建设内容：

①直立式生态网箱防洪堤工程：治理总长 4061 米（左岸 1908M、右岸 2153M）；② 车便桥工程：拆除新建车便桥 3 座，采用 C30F200 砼浇筑完成；③ 新建生态网箱潜坝 3 座。

标段一施工单位：完成工程项目中标合同工程量，占 100%。

（三）、合同工程建设过程：



Handwritten signature in blue ink, appearing to read '黄震' (Huang Zhen).



1、合同工期和完工时间：2022 年 08 月 04 日开工建设，2023 年 07 月 27 日完成全部工程内容。

2、施工过程：

（一）按照施工规范 and 设计要求对进场原材料、中间产品等进行检验验收、取样送检和平行检测；经建设、监理、设计和施工等单位联合检验合格后，按照规定的工艺工序、质量标准组织正常施工实施。在施工建设过程中，严格执行“三检制”，每道工序完毕，必须验收合格后才能进行下一道工序施工，做好工程的验收工作和记录。

（二）围堰工程：围堰采用堆土和袋装土围堰，填筑施工工序为：拆除清理杂物、河床淤泥清除、围堰堆土和袋装土、袋装土抛填、袋装土平整叠实。采用分期围堰。

（三）隐蔽工程和土方开挖：土方开挖采用机械开挖和人工开挖结合，开挖完成施工单位初检合格及自检资料整理完善，上报监理工程师申请验收。隐蔽工程具备合格验收条件后由建设、设计、监理和施工等单位进行联合验收签字确认。无工程未有验收擅自隐蔽情况。

（四）土工布工程

（1）场地应平整，场地上的杂物应清除干净。

（2）按设计尺寸合理调度宽度。

（3）土工布铺设时一定要保持接触面的平整，不能有较明显的凹凸不平，不能有孤石，树根或其他有可能损害土工布的杂物，铺设应平顺，松紧适度，并应与土面接触。

（4）坡面上铺设宜自下而上进行。在顶部和底部应予固定，坡面上



Handwritten signature in black ink, appearing to be '黄震' (Huang Zhen).



应设有防滑钉，并应随铺随压重。

(5) 有损坏处，应修补或更换，相邻片连接一般有搭接和缝合两种方法，搭接宽度一般为 300mm，缝合一般用包缝机缝合，对可能发生位移处应缝合，不平地，软土上和水上水下铺设搭接宽度应适当增大，不小于 500mm，水流处上游片应铺在下游片上。

(6) 与岸坡和结构物连接处应结合良好。

(7) 土工布铺设完成后，不能在日光下曝晒，必须采取保护措施。

(五) 宾格网箱防洪堤工程

(1) 宾格石笼网箱铺设前，应该先把地基清理干净，整齐，再放置展开铺平的宾格网箱，且用脚手架固定格宾钢丝网，以免其变形。

(2) 填充的石料必须是坚固密实、耐分化的石料，粒径必须符合设计要求，并按设计要求进行验收，严禁使用锈石、风化石、垃圾石，石料粒径不得大于网孔直径的两倍。

(3) 石料投入时，先在层箱底用粒径 150mm~250mm 的石块均匀摆设，再开始从箱笼的四个角处码砌粒径 250mm 左右的石块，再用级配合适的石料分层摆设，大小搭配填充箱体中间。

(4) 采用机械或人工进行石块填装，填充石料不得一次填满一格，在填充过程中当填料达到箱体 1/4 时，用小碎石或沙粒填充空缺，并用钢钎夯密实一次，调整箱体线条。外部裸露部位，须以人工砌垒，整齐填塞密实，以求美观。并根据实际需要设置适量拉筋。填充完成后固定箱体，以保证格宾形状完整；每组格宾空格须同时均匀投料，以保证格宾方正。



黄震



(5) 扎封箱盖前，须将顶部石料铺砌平整，检查每个箱笼填充石料的高度，再用扎线扎封箱盖。

(6) 扎封箱盖时，从下向上，封口边连接闭合后，箱体四周的框线按不小于 15cm 的间距再次进行绑扎，横竖线条基本一致，使所有箱笼连成一排整体，对河岸边坡进行整体防护。

(六) 混凝土施工：施工单位根据车便桥设计标准，C25F200 配合比进行设计验检配合规范合理；混凝土工程的上料、拌合、运输、送料、浇筑、平仓、振捣、平整和抹面等工艺工序正确。砼浇筑施工过程中，监理工程师全过程对施工单位技术人员、钢筋工、模板工等施工作业现场跟踪检查和旁站监理监督，混凝土浇筑完毕后，24 小时进行洒水保养养护，确保混凝土浇筑施工质量合格。

(七) 土方回填夯实：混凝土强度等级达到设计要求，网箱填实完成后进行土方回填，回填料按照设计要求进行分层填筑，经联合现场验检合格后完成平整清理达到回填设计标准。

(八) 绿化工程措施

(1) 绿化选择适宜当地气候的抗逆性强的披碱草和早熟禾进行种植，当种完后即覆表层土，使种子混在土中，然后再振压以促种子迅速发芽。种植时宜选无风天进行。出芽前可覆盖土工布进行防护。

(2) 播撒草种为防止降雨对堤防裸露坡面形成冲刷而引起的水土流失，堤防的修复、加固、衬砌，主体工程背水侧均采用草皮护坡。草种选择形成草坪快、生长一致、对土壤要求不高、根系发达、能抵抗病虫害的草种，并能与附近植被、景观相协调。根据主体工程需求，



Handwritten signature in black ink, appearing to be '黄震' (Huang Zhen).



草种选择当地的乡土草种披肩草和早熟禾 1:1 混播绿化。

(九) 定期召开工程监理例会(8 期), 认真分析施工中存在的问题, 并及时进行处理和解决。每月按时向建设单位上报施工月报、监理月报, 让主管单位和上级部门能够及时了解工程的形象和进度情况。

3、工程结算情况: 海晏县下巴台沟道治理工程(标段一) 结算价 6367718.48 元。施工单位中标合同价 6367718.48 元。按合同进行计量、支付和结算, 未发生拖欠农民工工资和工程款现象。

四、合同工程质量评定

(一)、分部工程质量评定

海晏县下巴台沟道治理工程(标段一), 包括 1 个单位工程, 3 个分部工程, 206 个单元工程。各分部、单元工程已经全面完成, 以上所有单位、分部和单元工程质量优良率为 0%, 合格率 100%, 全部 3 个分部工程质量合格。

(二)、工程外观质量评定

本合同工程外观质量检测项目确定为外部尺寸、轮廓线顺直、表面平整度等 11 项。经外观质量评定小组讨论, 认为外观质量检测项目齐全, 评定标准已经通过质量监督中心审批, 外观质量得分方法正确, 评定小组评定本单位工程外观质量达到合格标准。

五、工程验收遗留处理意见

无

六、运行情况

本工程所有建设内容全部施工完成并已验收, 各项技术指标



黄震



均达到设计标准要求，防洪运行安全正常。

七、存在主要问题及处理意见

无

八、意见和建议

无

九、结论

验收工作组依据《水利水电建设工程验收规程》（SL223—2008）、《水利水电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评定标准》（SL635—2012）等规范、规程和文件，经过察看检查施工现场，审阅核查了各种工程资料和有关验收资料。认为海晏县下巴台沟道治理工程（标段一）合同工程按合同约定及设计图纸和批准的方案全部完成。工程质量符合规范要求及设计标准，工程施工档案资料齐全，施工中未发生安全质量事故。各单元、分部、单位工程质量全部评定合格，工程外观质量合格。验收工作组一致同意本合同工程验收，工程质量等级为合格。

十、保留意见

无

保留人签字：

年 月 日



黄震



海晏县下巴台沟道治理工程合同工程完工验收委员会名单

委员会	姓名	工作单位	职称/职务	签名
主任委员	久迈	海晏县农牧水利科技和乡村振兴局	局长	久迈
副主任委员	索南措	海晏县农牧水利科技和乡村振兴局	副局长	索南措
委员	董瑞其	海晏县金滩乡人民政府	副乡长	董瑞其
委员	季春海	海晏县发展和改革局	副局长	季春海
委员	赵文功	专 家	高级工程师	赵文功
委员	李麟宏	专 家	工程师	李麟宏
委员	绽建琦	专 家	工程师	绽建琦
委员	加木措	专 家	工程师	加木措
委员	何世芳	专 家	工程师	何世芳
委员	孙海娟	海晏县农牧水利综合服务中心 (质量监督)	工程师	孙海娟
委员	杨海滨	海晏县农牧水利综合服务中心 (运行管理单位)	工程师	杨海滨



企业业绩3

合同名称	海晏县永丰村扎汉沟山洪沟治理工程标段一
合同项目所在地	海晏县永丰村扎汉沟
发包人名称	海晏县水利工程建设管理局
发包人地址	海晏县三角城镇龙夷大街1号
发包人电话	0970-8630655
签约合同价	3862924.09元
开工日期	2024年08月05日
完工日期	2025年01月30日
承担的工作	工程施工
工程质量	合格
项目经理	熊生福
技术负责人	冉应龙
监理人和总监理工程师以及电话	西宁中冠工程监理咨询有限公司
合同项目描述	新建钢筋石笼拦沙坎5座,水平防护68m,新建浆砌石护岸1128米(左岸571米,右岸557米),防冲潜坝3座;合同内调整增加过羊通道)座,拦沙坎1座,引水口截水墙1座,详见工程量清单。(具体见合同附件-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备注	合同项目描述内容至少包括项目概况、本合同在项目中的地位(部位、合同价格所占比例)和合同工程完工验收鉴定书有关验收结论



Handwritten signature of the project manager, Xiong Shengfu (熊生福).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合同编号: 2024-HYSLSG-011

海晏县水利工程建设管理局(发包人名称,以下简称“发包人”)为实施海晏县永丰村扎汉沟山洪沟治理工程 标段一(项目名称)已接受青海禹辰水利水电有限公司(承包人名称,以下简称“承包人”)对海晏县永丰村扎汉沟山洪沟治理工程 标段二(项目名称)的投标,并确定其为中标人。发包人和承包人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1、本合同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中标通知书;
- (2) 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 (3) 专用合同条款;
- (4) 通用合同条款;
- (5) 技术标准和要求(合同技术条款);
- (6) 图纸;
- (7)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 (8) 其他合同文件。

2、上述文件互相补充和解释,如有不明确或不一致之处,以合同约定次序在先者为准。

3、签约合同价:人民币(大写)叁佰捌拾陆万贰仟玖佰贰拾肆元零玖分(¥:3862924.09元)。

4、承包人项目经理:熊生福。

5、工程质量符合合格标准。

6、承包人承诺按合同约定承担工程的实施、完成及缺陷修复。

7、发包人承诺按合同约定的条件、时间和方式向承包人支付合同价款。

8、承包人承诺执行监理人开工通知,计划工期为180天。

9、本协议书正本一式6份,合同双方各执1份,协议书副本一式1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合同发包人执4份,承包人执2份。

10、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发包人:  (盖单位章) 承包人:  (盖单位章)

住 所: 海晏县三角城镇龙夷大街1号 住 所: 西宁市城西区五四西路53号西城天街

1号楼2单元20510室

法定代表人: 何毅 (签字) 法定代表人: 苗霞 (签字)

和委托代理人: 加木措 (签字) 或委托代理人: 熊生福 (签字)

电 话: 0970-8630655 电 话: 0971-5213621

传 真: 0970-8630655 传 真: 0971-5213621

开户银行: 青海海晏农村商业银行股份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海省
有限公司三角城支行 分行营业部

账 号: 82010000000749524 账 号: 630501363700000000271

邮政编码: 812299 邮政编码: 810000

合同订立时间: 2024 年 7 月 30 日

合同订立地点: 海晏县农牧水利和科技局。



黄震



编号：HYSLSG—2024—011

海晏县永丰村扎汉沟山洪沟治理工程标段一

海晏县永丰村扎汉沟山洪沟治理工程标段一

合同工程完工验收

(HYSLSG—2024—011)

鉴 定 书

海晏县永丰村扎汉沟山洪沟治理工程标段一合同工程完工验收工作组

2024 年 12 月 13 日



黄震



项目法人：海晏县水利工程建设管理局

代建机构（如有时）：无

设计单位：青海青清水利科技有限公司

地勘单位：青海东辰水利水电勘测设计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西宁中冠工程监理咨询有限公司

质量检测单位：青海水利水电建设工程检测中心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青海禹辰水利水电有限公司

主要设备制造（供应）商单位：无

质量和安全监督机构：海晏县农牧水利综合服务中心

运行管理单位：

验收时间：2024年12月13日

验收地点：海晏县农牧水利和科技局



黄震



前 言

海晏县永丰村扎汉沟山洪沟治理工程标段一根据设计文件及施工合同等的要求，已完成了全部建设内容。依据《水利水电建设工程验收规程》SL223-2008、《水利水电工程施工质量检验与评定规程》SL176-2007 等的要求，海晏县水利工程建设局组织质量监督单位海晏县农牧水利综合服务中心、监理单位西宁中冠工程监理咨询有限公司、设计单位青海青清水利科技有限公司、地勘单位青海东辰水利水电勘测设计有限公司、青海水利水电建设工程检测中心有限公司、施工青海禹辰水利水电有限公司的相关负责人，组成了合同工程完工验收工作组，对海晏县永丰村扎汉沟山洪沟治理工程标段一合同工程完工进行了验收，验收工作分为施工现场外观质量检查验收及施工资料检查验收两部分，现场外观质量检查主要浆砌石护岸、护岸建筑物、拦沙坎等的断面尺寸、数量、外观及运行情况等。资料检查主要对各合同工程的质量评定、相关验收资料的整理归档情况等进行检查。通过对施工现场及资料的检查情况，验收工作组根据检查情况，核定合同工程质量等级，提出存在的主要问题和处理意见给出结论，并有验收工作组成员签字认可。

一、合同工程概况

（一）合同工程名称及位置

合同工程名称：海晏县永丰村扎汉沟山洪沟治理工程标段一
位 置：建设工程安排在海晏县永丰村扎汉沟。

（二）工程的主要建设内容有：



Handwritten signature in black ink, appearing to read '黄震' (Huang Zhen).



新建钢筋石笼拦沙坎 5 座,水平防护 68m,新建浆砌石护岸 1128 米(左岸 571 米,右岸 557 米),防冲潜坝 3 座;合同内调整增加过羊通道 2 座,拦沙坎 1 座,引水口截水墙 1 座。

(三) 合同工程建设过程

1. 开工和完工时间

本工程合同开工日期为 2024 年 08 月 05 日,完工日期为 2025 年 01 月 30 日。

本工程实际开工日期 2024 年 08 月 05 日,完工日期 2024 年 11 月 04 日

2. 施工过程

(1) 按设计和规范要求对进场的原材料、半成品进行验收和见证取样送检,经建设、监理、设计、施工等单位联合验收合格后,按照确定的工艺、质量标准组织正常施工。

(2) 对于地基等重要隐蔽单元工程、关键部位的单元工程由建设、监理、设计、施工等单位进行四方联合验收,未出现未经验收擅自隐蔽情况。

(3) 在施工过程中,严格执行:“三检制”,每道工序施工完毕,必须经验收合格后才能进入下一道工序施工,做好相关隐蔽工程的验收工作,并做好验收记录。

(4) 土方开挖:地基为隐蔽工程,土方开挖采用挖掘机、人工配合;开挖完成,施工单位初检合格及相应的自检资料收集整理齐全



黄震



后，报请现场监理工程师验收。现场监理工程师接到承包人的验收申请先进行初验，认为具备验收条件后再由建设单位、设计、地质等相关技术人员到现场一同验收，且在重要隐蔽工程验收表上签字确认。

(5) 混凝土施工：施工单位根据设计要求，配合比进行设计并报监理部审核。混凝土由搅拌运输车运至浇筑现场，混凝土输送入仓，且施工单位在现场进行坍落度试验，并在监理工程师见证下留样进行混凝土强度抗压试验。混凝土浇筑过程中，施工单位施工技术人员、模板工在现场跟踪混凝土浇筑全过程，确保混凝土浇筑质量。监理工程师旁站混凝土浇筑全过程。混凝土浇筑完毕后，混凝土初凝后立即进行洒水养护保持混凝土表面湿润。

(6) 土方回填：混凝土强度等级达到设计要求才进行土方回填，回填料按设计、规范要求进行分层回填，分层压实，经现场检测合格后再进行下道工序回填，直至完成回填设计标高。

(7) 定期召开工程例会，分析施工过程中存在的问题，并及时解决问题。每月按时向建设单位上报施工月报，使上级主管单位和部门能够及时了解工程的进展情况。

二、验收范围

合同工程完工验收范围为：海晏县永丰村扎汉沟山洪沟治理工程标段一所有建设内容。

三、合同执行情况

1、合同管理



Handwritten signature in black ink, appearing to read '黄震' (Huang Zhen).



根据合同要求,在工程建设过程中施工单位严格按照合同约定的内容进行施工,无严重违规操作等行为发生,对施工过程中存在的质量缺陷已按照要求整改完成,基本保证了工程施工质量;监理单位严格按照监理合同约定的内容进行了施工监理工作,在监理单位的严格监督下使得本工程提前完工,施工质量进一步得到了保证,工程投资未超出合同价。

2、工程完成情况

海晏县永丰村扎汉沟山洪沟治理工程标段一已按照施工合同及图纸要求,完成全部合同内容(1个单位工程,4个分部工程,121个单元工程),目前各项工程已经按设计内容和施工合同约定施工完毕,并已通过分部工程和单位验收。

3、合同工程完成情况

新建钢筋石笼拦沙坎 5 座,水平防护 68m,新建浆砌石护岸 1128 米(左岸 571 米,右岸 557 米),防冲潜坝 3 座;合同内调整增加过羊通道 1 座,拦沙坎 1 座,引水口截水墙 1 座。

4、结算情况:

本工程合同价为:3862924.09,最终结算审定价为:3924747.56 元。

四、合同工程质量评定情况

海晏县永丰村扎汉沟山洪沟治理工程标段一包括 1 个单位工程,4 个分部工程,121 个单元工程,以上所有单位、分部及单元工程质量优良率为 0%,合格率为 100%,施工质量检验与评定资料齐全,外



黄震



观质量合格，经合同工程完工验收工作组联合验收并研究决定，海晏县永丰村扎汉沟山洪沟治理工程标段一质量等级核定为合格，同意验收。

五、历次验收遗留问题处理情况

在分部工程及单位工程验收过程中所存在的遗留问题已按照要求已整改完成，经复查合格。

六、存在的主要问题及处理意见

无

七、意见和建议

无

八、结论

验收工作组察看了施工现场，听取了建设、设计、施工监理、及施工单位的介绍，查阅了工程档案资料，认为本工程具备合同工程完工验收条件，验收结论如下：

1、海晏县永丰村扎汉沟山洪沟治理工程标段一已按设计文件及施工合同约定完成全部施工任务。

2、本工程主要原材料、中间产品按规范要求进行了质量检测，检测结果合格。工程质量检查资料和评定资料齐全，施工过程中未发生质量、安全事故。

3、工程投入试运行以来，工程运行情况良好，达到设计要求。

4、本合同工程包含1个单位工程，经评定1个单位工程施工质量等级为合格，合同工程质量等级为合格。



黄震



根据《水利水电建设工程验收规程 SL233-2008》和《水利水电工程施工质量检验与评定规程 SL176-2007》有关规定，验收工作组同意通过海晏县永丰村扎汉沟山洪沟治理工程标段一合同工程完工验收，并办理相关移交手续。

九、保留意见

无

十、合同工程验收工作组成员签字表



黄震



海晏县永丰村扎汉沟山洪沟治理工程标段一
合同工程验收委员会名单

委员会	姓名	工作单位	职称/职务	签名
组长	何毅	海晏县水利工程建设管理局	工程师	何毅
副组长	赵文功	海晏县水利工程建设管理局	高工	赵文功
成员	旋建琦	海晏县水利工程建设管理局	工程师	旋建琦
成员	加木措	海晏县水利工程建设管理局	工程师	加木措
成员	何世芳	海晏县水利工程建设管理局	工程师	何世芳
成员	李麟宏	海晏县水利工程建设管理局	工程师	李麟宏
成员	付传林	海晏县水利工程建设管理局	工程师	付传林
成员	庞晏斌	海晏县农牧水利综合服务中心 (质量监督)	工程师	庞晏斌
成员	杨海滨	海晏县农牧水利综合服务中心 (运行管理单位)	工程师	杨海滨
成员	唐生金	西宁中冠工程监理咨询有限公司	总监	唐生金
成员	赵章辉	青海青清水利科技有限公司	工程师	赵章辉
成员	毛玉军	青海东辰水利水电勘测设计有限公司	工程师	毛玉军
成员	马占昀	青海水利水电建设工程检测中心有限公司	工程师	马占昀
成员	熊生福	青海东辰水利水电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熊生福



黄震



企业业绩4

合同名称	贵德县松巴村巴龙沟综合治理工程
合同项目所在地	贵德县尕让乡松巴村
发包人名称	贵德县水利建设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发包人地址	贵德县迎宾西路400号
发包人电话	0974-8567645
签约合同价	3728658.48 元
开工日期	2023 年 04 月 13 日
完工日期	2023 年 07 月 11 日
承担的工作	工程施工（合同中所有内容）
工程质量	合格
项目经理	熊生福
技术负责人	赵恒海
监理人和总监理工程师以及电话	西宁中冠工程监理咨询有限公司
合同项目描述	治理松巴村山洪沟 3 条、治理沟道总长 4628m;两岸修建防洪堤 772m(左岸 285m, 右岸 487m);新建潜坝 2 座, 拦砂坝 22 座, 修建排洪渠 1 条长 183m, 沉砂池 1 座, 已建谷坊清淤 2 座, 沟道清淤 318m, 黄河入口凹岸段清淤 181m(具体建设内容详见附件工程量清单)
备注	合同项目描述内容至少包括项目概况、本合同在项目中的地位(部位、合同价格所占比例)和合同工程完工验收鉴定书有关验收结论。



黄震



青海瑞鼎源工程招标咨询有限公司

成交通知书

青海禹辰水利水电有限公司：

贵单位于 2023 年 4 月 7 日提交的贵德县松巴村巴龙沟综合治理工程响应文件，经磋商小组评审及采购人确认，贵单位为本项目的成交人，具体成交内容如下：

项目名称	贵德县松巴村巴龙沟综合治理工程		
项目编号	青海瑞鼎源竞磋（工程）2023-002		
成交金额	3728658.48 元（叁佰柒拾贰万捌仟陆佰伍拾捌元肆角捌分）		
工期	90 天（具体开工日期按合同约定执行）		
项目经理	姓名	证书名称	证书编号
	熊生福	二级建造师注册证书	青 2632018201851132
请贵单位务必自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日内与采购人签订书面合同			
采购人意见：		采购代理机构意见：	
			



黄震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合同编号：GDSG-2023-FH (BLG) -4

贵德县水利建设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发包人名称，以下简称“发包人”）为实施贵德县松巴村巴龙沟综合治理工程（项目名称）已接受青海禹辰水利水电有限公司（承包人名称，以下简称“承包人”）对贵德县松巴村巴龙沟综合治理工程（项目名称）的投标，并确定其为中标人。发包人和承包人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1、本合同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中标通知书；
- （2）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 （3）专用合同条款；
- （4）通用合同条款；
- （5）技术标准和要求（合同技术条款）
- （6）图纸；
- （7）投标文件和已标价的工程量清单；
- （8）其他合同文件。

2、上述文件互相补充和解释，如有不明确或不一致之处以合同约定次序在先者为准。

3、工程地点：贵德县尕让乡松巴村

4、工程立项批准文号：南水许可决〔2023〕34号

5、资金下达文号：青财农（2023）40号、贵财农（2022）06号

6、承包范围：治理松巴村山洪沟3条、治理沟道总长4628m；两岸修建防洪堤772m（左岸285m，右岸487m）；新建潜坝2座，拦砂坝22座，修建排洪渠1条长183m，沉砂池1座，已建谷坊清淤2座，沟道清淤318m，黄河入口凹岸段清淤181m（具体内容详见附件工程量清单）。

7、签约合同价：人民币（大写）叁佰柒拾贰万捌仟陆佰伍拾捌元肆角捌分；
（小写）3728658.48元。

8、承包人项目经理：熊生福。



9、工程质量符合国家质量与评定标准合格等级标准。

10、承包人承诺按合同约定承担工程的实施、完成及质量保修期内缺陷修复责任。

11、发包人承诺按合同约定的条件、时间和方式向承包人支付合同价款。

12、承包人承诺执行监理人开工通知，计划工期为90天。

自2023年4月13日至2023年7月11日止。

13、本合同协议书全部为正本，一式拾壹份。

14、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组成部分。

发包人：



(盖单位章)

住 所：贵德县迎宾西路400号

法定代表人：张 (签字)

或委托代理人：_____ (签字)

电 话：0974-8567645

传 真：_____

开户银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贵德县支行

账 号：28410001040016521

邮政编码：811799

合同订立时间：2023年4月10日

合同订立地点：贵德县水利建设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办公室

代理机构

经办人：张

日期：2023年4月10日

承包人：



(盖单位章)

住 所：青海省西宁市城西区五四西路53号

1号楼2单元20510室

法定代表人：黄震 (签字)

或委托代理人：_____ (签字)

电 话：0971-5213621

传 真：0971-5213621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青海省分行营业部

账 号：63050136370000000271

邮政编码：810001



编号: BLGFH

贵德县松巴村巴龙沟综合治理工程

贵德县松巴村巴龙沟综合治理工程

合同工程完工验收

(BLGFH)

鉴 定 书

贵德县松巴村巴龙沟综合治理工程合同工程完工验收工作组

2024 年 01 月 30 日

019



黄震



项目法人：贵德县水利建设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代建机构（如有时）：无

设计单位：海南州水利水电勘测设计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西宁中冠工程监理咨询有限公司

质量检测单位：青海省水利水电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青海禹辰水利水电有限公司

主要设备制造（供应）商单位：无

质量和安全监督机构：贵德县水利综合服务中心

运行管理单位：

验收时间：2024 年 01 月 30 日

验收地点：贵德县水利局

020



黄震



前 言

贵德县松巴村巴龙沟综合治理工程根据设计文件及施工合同等的要求，已完成了全部建设内容。依据《水利水电建设工程验收规程》SL223-2008、《水利水电工程施工质量检验与评定规程》SL176-2007 等的要求，贵德县水利建设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组织质量监督单位贵德县水利综合服务中心、监理单位西宁中冠工程监理咨询有限公司、设计单位海南州水利水电勘测设计有限公司、质量检测单位青海省水利水电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施工单位青海禹辰水利水电有限公司的相关负责人，组成了单位工程验收工作组，对贵德县松巴村巴龙沟综合治理工程进行了验收，验收工作分为施工现场外观质量检查验收及施工资料检查验收两部分，现场外观质量检查主要防洪堤砼护脚、防洪堤铰接式护坡、防洪堤附属建筑物工程等的断面尺寸、数量、外观及运行情况等。资料检查主要对各单位工程的质量评定、相关验收资料的整理归档情况等进行检查。通过对施工现场及资料的检查情况，验收工作组根据检查情况，核定合同工程质量等级，提出存在的主要问题和处理意见给出结论，并有验收工作组成员签字认可。

一、 合同工程概况

（一）合同工程名称及位置

合同工程名称：贵德县松巴村巴龙沟综合治理工程

位 置：建设工程安排在贵德县尕让乡松巴村。

（二）工程的主要建设内容有：



黄震



(1) 松巴 1#沟：两岸修建防洪堤总长为 772m（左岸 285m、右岸 487m）。新建潜坝 2 座、总长 40m；渡槽支墩拆除重建 1 座；上游已建谷坊清淤 2 座，每座谷坊长 20m，清淤方量为 990m³，防洪堤余土开挖回填 541m³。

(2) 巴龙沟：治理长度为 0.63km，新建拦砂坝 22 座、坝顶总长 298m；排洪渠 183m，沉沙池 1 座；清淤 318m，总清淤量为 1431m³。宣传碑 1 个。

(3) 松巴沟：黄河入口凹岸段清淤 181m，总清淤量为 3962m³。

(三) 合同工程建设过程

1. 开工和完工时间

本工程合同工期：2023 年 4 月 13 日-2024 年 7 月 11 日。

本工程实际工期：2023 年 5 月 15 日-2023 年 9 月 17 日。

2. 施工过程

(1) 按设计和规范要求对进场的原材料、半成品进行验收和见证取样送检，经建设、监理、设计、施工等单位联合验收合格后，按照确定的工艺、质量标准组织正常施工。

(2) 对于重要隐蔽单元工程、关键部位的单元工程由建设、监理、设计、施工等单位进行四方联合验收，未出现未经验收擅自隐蔽情况。

(3) 在施工过程中，严格执行：“三检制”，每道工序施工完毕，必须经验收合格后才能进入下一道工序施工，做好相关隐蔽工程的验



黄震



收工作，并做好验收记录。

(4) 土方开挖：地基为隐蔽工程，土方开挖采用挖掘机、人工配合；开挖完成，施工单位初检合格及相应的自检资料收集整理齐全后，报请现场监理工程师验收。现场监理工程师接到承包人的验收申请先进行初验，认为具备验收条件后再由建设单位、设计、地质等相关技术人员到现场一同验收，且在重要隐蔽工程验收表上签字确认。

(5) 混凝土施工：施工单位根据设计要求，配合比进行设计并报监理部审核。混凝土由搅拌运输车运至浇筑现场，混凝土输送入仓，且施工单位在现场进行坍落度试验，并在监理工程师见证下留样进行混凝土强度抗压试验。混凝土浇筑过程中，施工单位施工技术人员、模板工在现场跟踪混凝土浇筑全过程，确保混凝土浇筑质量。监理工程师旁站混凝土浇筑全过程。混凝土浇筑完毕后，混凝土初凝后立即进行洒水养护保持混凝土表面湿润。

(6) 土方回填（基础及马道）：混凝土强度等级达到设计要求才进行土方回填，回填料按设计、规范要求进行分层回填，分层压实，经现场检测合格后再进行下道工序回填，直至完成回填设计标高。

(7) 土工布：在土工布铺设前，基面上的杂物清理干净，基面尺寸、平整度、压实度以及垫层铺设、排渗设施、土工布固定沟等均须经监理工程师检查签证，未经检验不得进行土工布铺设；土工布采用自然搭接，搭接宽度不小于 25cm；施工过程中应避免施工机械或人为破坏土工布，一旦发现土工布被破坏，应立即向监理机构报告并按监理机构的指示更换破损部分或进行补修；土工布铺设平顺、松紧



Handwritten signature in black ink, appearing to be '黄震' (Huang Zhen).



适度、无皱褶，与土面密贴；场地清洁，无污物污染。

(8) 定期召开工程例会，分析施工过程中存在的问题，并及时解决问题。每月按时向建设单位上报施工月报，使上级主管单位和部门能够及时了解工程的进展情况。

二、验收范围

合同工程完工验收范围为：贵德县松巴村巴龙沟综合治理工程所有建设内容。

三、合同执行情况

1、合同管理

根据合同要求，在工程建设过程中施工单位严格按照合同约定的内容进行施工，无严重违规操作等行为发生，对施工过程中存在的质量缺陷已按照要求整改完成，基本保证了工程施工质量；监理单位严格按照监理合同约定的内容进行了施工监理工作，在监理单位的严格监督下使得本工程顺利完工，施工质量进一步得到了保证，工程投资未超出合同价。

2、工程完成情况

贵德县松巴村巴龙沟综合治理工程已按照施工合同及图纸要求，完成全部合同内容（1个单位工程，4个分部工程，124个单元工程），目前各项工程已经按设计内容和施工合同约定施工完毕，并已通过分部工程和单位验收。

3、合同工程完成情况



黄震



修建防洪堤左岸 254 米，右岸防洪堤 647.9 米，谷坊 21 座，拦砂坝 1 座，潜坝 2 座，排洪渠 172 米，宣传碑 1 个，渡槽支墩拆除重建 1 座，已建谷坊清淤 1256.07m^3 ，防洪堤余土开挖 6323.93m^3 ，回填 1039.7m^3 ，巴龙沟清淤 1701.99m^3 ，松巴沟清淤 4656.18m^3 。

4、主要完成工程量：防洪堤工程：机械开挖Ⅲ级土： 9729.41m^3 ；基础回填利用土夯实： 3604.5m^3 ；现浇 C25F200W4 毛石混凝土基础： 1145.79m^3 ；沥青栅板伸缩缝： 112.72m^2 ；护坡格埂： 10.53m^3 ；预制 C25F200 砼铰接式空心预制构件： 195.26m^3 ；砼压顶： 194.91m^3 ；土工布： 1876.94m^2 ；

1#沟余土回填工程：开挖Ⅲ级土（推土机推运 50m）： 623.93m^3 ；余土回填夯实（1#沟、松巴沟、巴龙沟）： 1039.7m^3 ；平整场地： 2306.9m^2 ；削坡（机械+人工）： 641.08m^3 ；嘉沃毯（抗冲刷型）： 135.6m ；沥青栅板伸缩缝： 2306.9m^2 。已建谷坊清淤： 1256.0m^3

1#沟 新建潜坝（2 座）：机械开挖Ⅲ级土： 360.16m^3 ；基础回填利用土夯实： 173.01m^3 ；现浇 C25F200W4 混凝土基础： 55.26m^3 ；钢筋石龙填石： 132.19m^3 ；伸缩缝： 8.42m^2 ；

排洪渠Ⅱ：开挖Ⅳ级土（机械） 838.5m^3 ；回填利用土（夯实） 395.6m^3 ；余土外运（至 1#沟回填区、运距： 1.3km ） 442.9m^3 ；现浇 C25F200W4 钢筋砼侧墙 68.8m^3 ；现浇 C25F200W4 钢筋砼底板 65.36m^3 ；现浇 C25F200W4 钢筋砼拉杆 3.22m^3 ；伸缩缝（沥青杉板） 14.82m^2 ；橡胶止水带（651 型） 74.1m ；

谷坊 21 座：开挖Ⅳ级土（机械） 585.58m^3 ；开挖Ⅲ级土（机械）



Handwritten signature in black ink.



44.86 m³；回填利用土（夯实）131.04m³；现浇 C25F200W4 钢筋砼坝 110.25m³；护坦钢筋石笼（填石）59.24 m³；护坦钢筋石笼（钢筋）2.80 t；坡脚（块石）6.30 m³；钢筋制作及安装（拦砂坝）1.41 m³；伸缩缝（沥青杉板）36.75 m²

巴龙沟清淤（318 米）：1701.99m³；河道清淤（泥沙）（运距：2.0km）4656.18m³；

5、工程结算：本工程合同价为 37228658.48 元，结算审定价款为 3910913.81 元，增加投资 182255.33 元

四、合同工程质量评定情况

贵德县松巴村巴龙沟综合治理工程包括 1 个单位工程，4 个分部工程，124 个单元工程，以上所有单位、分部及单元工程质量优良率为 0%，合格率为 100%，施工质量检验与评定资料齐全，外观质量合格，经合同工程完工验收工作组联合验收并研究决定，贵德县松巴村巴龙沟综合治理工程质量等级核定为合格，同意验收。

五、历次验收遗留问题处理情况

在分部工程及单位工程验收过程中所存在的遗留问题已按照要求已整改完成，经复查合格。

六、存在的主要问题及处理意见

无

七、意见和建议

无

八、结论



黄震



验收工作组察看了施工现场，听取了建设、设计、施工监理、及施工单位的介绍，查阅了工程档案资料，认为本工程具备合同工程完工验收条件，验收结论如下：

1、贵德县松巴村巴龙沟综合治理工程已按设计文件及施工合同约定完成全部施工任务。

2、本工程主要原材料、中间产品按规范要求进行了质量检测，检测结果合格。工程质量检查资料和评定资料齐全，施工过程中未发生质量、安全事故。

3、工程投入试运行以来，工程运行情况良好，达到设计要求。

4、本合同工程包含1个单位工程，经评定1个单位工程施工质量等级为合格，合同工程质量等级为合格。

根据《水利水电建设工程验收规程 SL233-2008》和《水利水电工程施工质量检验与评定规程 SL176-2007》有关规定，验收工作组同意通过贵德县松巴村巴龙沟综合治理工程合同工程完工验收，并办理相关移交手续。

九、保留意见

无

十、合同工程验收工作组成员签字表：



Handwritten signature in black ink, appearing to be '黄震' (Huang Zhen).



贵德县松巴村巴龙沟综合治理工程

单位（合同）工程完工验收签到表

序号	姓名	单位	职务/职称	备注
	李永红	贵德县水利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工程师	
	杜培庆	贵德县水利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高英萍	贵德县水利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安全负责人	
	王英全	马江乡人民政府	水利专	
	李永红	青海省水利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水利专	
	尹志刚	贵德水利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技术员	
	刘满琴	西宁中冠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监理工程师	
	邵明海	海南中水利水电勘测设计有限公司	工程师	
	孙建强	西宁中冠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高工	
	张海通	县水利局质量和安全监督专到班	高工	
	宋生晓	青海云河水利水电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工程师	
	熊生福	青海禹辰水利水电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李永红	贵德县	总经	

日期：2024 年 1 月 30 日

028



黄震



企业业绩5

合同名称	泽库县次哈吾曲（二期）防洪工程标段三
合同项目所在地	泽库县和日镇
发包人名称	泽库县农牧水利和科技局
发包人地址	青海省黄南藏族自治州泽库县泽曲路
发包人电话	0973-8752120
签约合同价	10675329.38 元
开工日期	2023 年 04 月 10 日
完工日期	2023 年 10 月 30 日
承担的工作	工程施工（合同中所有内容）
工程质量	合格
项目经理	晁永莲
技术负责人	黄震
监理人和总监理工程师以及电话	四川海青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合同项目描述	建设内容：治理河道 1 条、长 31Km，修建护岸 37.355Km（左岸 18.394Km，右岸 18.961Km）采用直墙式固滨笼护岸；牛羊通道 152 座。 一期以上段：修建护岸 5.664Km（左岸 2.868Km，右岸 2.796Km）；牛羊通道 14 座。具体以工程量清单为准。
备注	合同项目描述内容至少包括项目概况、本合同在项目中的地位(部位、合同价格所占比例)和合同工程完工验收鉴定书有关验收结论。



黄震



青海尚逸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QHSY-2023GCZB-005

中标通知书

青海禹辰水利水电有限公司：

你方于 2023 年 03 月 15 日所递交的泽库县次哈吾曲（二期）防洪工程标段三的投标文件已被我方接收，经评审委员会评审，被确定为中标单位。

中标价格：10675329.38 元

工 期：248 日历天

项目经理：晁永莲

证书编号：青 2632 0182 0195 1703

请你方在接到本通知书后的 30 日内至泽库县农牧水利和科技局与招标人签订项目合同。

特此通知。

招标人：泽库县农牧水利和科技局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盖单位章)

(签字或盖章)

招标代理机构：青海尚逸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盖单位章)

青海尚逸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023 年 03 月 20 日印发



Handwritten signature of Huang Zhen in black ink.



第一部分 合 同 协 议 书

发包人（全称）：泽库县农牧水利和科技局

承包人（全称）：青海禹辰水利水电有限公司

为了实施泽库县次哈吾曲（二期）防洪工程（三标段），发包人确认承包人对本项目的中标。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城市道路管理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经甲乙双方共同协商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泽库县次哈吾曲（二期）防洪工程（三标段）。

工程地点：泽库县和日镇。

工程内容：次哈吾曲治理河道 5664m，其中左岸长 2868m（桩号 6+210~7+470、7+810~9+418）；右岸长 2796m（桩号 6+150~6+553、7+353~7+946、9+800~11+500），牛羊饮水通道 14 座及施工临时工程。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黄水字[2022]121 号。

资金来源：中央水利发展资金和地方配套。

二、工程承包范围和方式

承包范围：按发包人要求及实施方案批复的所有建设工程内容实施，包括所有图纸内容及清单内容，包工包料。

承包方式：承包人实行包工包料方式承包，即由承包人包人工、包材料、包设备、包工期、包质量、包保险、包安全、包文明施工、包税金、包各项措施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职业健康、人身伤亡保险、环保、不可预测费用等）、包垃圾清运、包竣工验收、包施工全部风险等。

三、合同工期

开工日期：2023 年 4 月 10 日。



竣工日期：2024年01月25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248 日历天。

四、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标准：符合国家质量验收规范，达到合格标准。

五、合同价款

(一) 合同价款(大写)：人民币：壹仟零伍拾玖万玖仟零壹拾叁元陆角捌分；(小写)：¥10675329.38 元。

(二) 合同价款包括如下项目：

(1) 规费：

(大写)：人民币 \ ；

(小写)：¥ \ 。

(2) 规费中的养老保险金：

(大写)： \ 元；

(小写)：¥ \ 元。

(3) 安全防护、文明施工措施费：

(大写)：人民币 \ ；

(小写)：¥ \ 万元。

(4) 其它费用(详见承包人的投标报价书)：

(三) 本合同价款为承包人的中标价¥10675329.38 元，最终按实际工程量结算。

六、合同文件

组成合同的文件及合同文件的优先顺序与本合同文件中合同专用条款的规定一致。合同专用条款没有约定的,则与合同通用条款的规定一致。

七、发包人承诺



Handwritten signature in black ink, appearing to read '黄震' (Huang Zhen).



(一) 发包人向承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的方式和期限支付合同价款和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二) 发包人委托的监理人：_____。

(三) 监理人委派的总监理工程师（或发包人指派的现场代表）：_____。

八、承包人承诺

(一) 承包人向发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按期、保质保量完成施工任务，履行缺陷责任期内的缺陷修复，质量保修期内的质量修复义务，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二) 承包人派驻本工程的项目负责人： 晁永莲

项目负责人资质等级： 二级建造师（青 2632018201951703）

项目负责人的到职时间： 2023 年 3 月 28 日。

九、合同订立与生效

(一) 合同订立时间： 2023 年 3 月 28 日。

(二) 合同订立地点： 泽库县农牧水利和科技局办公室。

(三) 本合同正本两份，发包人和承包人各执一份；副本 4 份，发包人 1 份，承包人 2 份，监理人 1 份，合同备案机关 1 份，其他 1 份。合同正本和副本具有同等效力。

(四) 本合同自 双方签订之日起 生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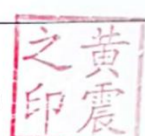
十、其他

本合同提及的任何已签署、出具的文件，无论其是否粘附于本合同之后，均为本合同附件。附件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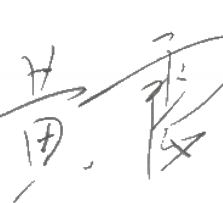


Handwritten signature of Huang Zhen.



发包人(公章)	 泽库县水利和水电局	承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黄震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通讯地址及收件人	泽库县泽曲镇民主路 129 号	通讯地址及收件人	青海省西宁市城西区五四路 53 号西城天街 1 号楼 2 元 20510 室
邮政编码	811499	邮政编码	
联系电话:	0973-8752120	联系电话	0971-6320280
传真	0973-8752120	传真	
电子邮箱		电子邮箱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青海省分行营业部
账号		账号	6305 0136 3700 0000 0271
签订日期:	2023 年 3 月 28 日	签订日期:	2023 年 3 月 28 日







泽库县次哈吾曲(二期)防洪工程标段三

泽库县次哈吾曲(二期)防洪工程标段三
合同工程完工验收

(ZKSL-CHWQ-03)

鉴 定 书

泽库县次哈吾曲(二期)防洪工程标段三合同工程验收工作组

2023 年 11 月 8 日



黄震



项目法人：泽库县农牧水利和科技局

项目管理公司：青海融策工程咨询管理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青海河海水利水电设计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四川海青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质检单位：青海水利水电建设工程检测中心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青海禹辰水利水电有限公司

验收时间：2023 年 11 月 8 日

验收地点：泽库县农牧水利和科技局会议室



黄震



前 言

验收依据:

- (1) 泽库县次哈吾曲(二期)防洪工程标段三《招投标文件及合同文件》;
- (2) 泽库县次哈吾曲(二期)防洪工程《建设监理委托合同》;
- (3) 泽库县次哈吾曲(二期)防洪工程标段三《水利工程施工合同》;
- (4) 泽库县次哈吾曲(二期)防洪工程标段三施工图纸;
- (5) 《水利工程项目施工监理规范》(SL288-2014);
- (6) 《水利水电建设工程验收规程》(SL223—2008);
- (7) 《水利水电工程施工质量检验与评定规程》(SL176—2007);
- (8) 《格宾网施工及验收规程》;
- (9) 《堤防工程施工规范》(SL260-2014);
- (10) 《土工合成材料应用技术规范》(GBT50290-2014);

2023 年 月 日由泽库县农牧水利和科技局主持,对泽库县次哈吾曲(二期)防洪工程标段三进行验收。验收工作组由泽库县农牧水利和科技局主持,验收工作组成员由青海融策工程咨询管理有限公司(项目管理公司)、四川海青工程监理有限公司(监理方)、青海河海水利水电设计有限公司(设计方)、青海禹辰水利水电有限公司(施工方)代表组成,黄南州水利工程质量监督站列席了验收会议。

验收工作组分别听取了施工单位对工程建设和单元工程质量评定情况的汇报;分工程现场检查和资料检查两个小组,分别对完成工程质量、外观情况进行了检查,审查了工程档案资料;评定了合同项目工程质量等级,对有关遗留问题提出了处理意见,并讨论通过合同工程完工验收。



黄震



一、合同项目工程概况

(一) 合同项目工程名称及位置

合同项目工程名称：泽库县次哈吾曲(二期)防洪工程标段三

合同项目工程位置：泽库县和日乡。

(二) 合同项目工程主要建设内容

1、工程概况

泽库县次哈吾曲(二期)防洪工程项目区位于泽库县和日乡。距西宁市350km, 有三级公路通往和日乡, 交通便利。

次哈吾曲防洪治理工程中, 通过实地测量、勘查、调查统计确定工程布置及防护的重要性, 确定次哈吾曲上、下游共治理长度为 31km, 其中上游治理长度为 16.89km (中心桩号 0+000~16+890); 下游治理长度为 14.11km (中心桩号 24+550~38+661); 上、下游修建防洪护岸总长度为 37.355km, 其中上游段左岸修建防洪护岸 12.443km, 上游右岸修建防洪护岸 11.104km; 下游段左岸修建防洪护岸 5.951km, 下游右岸修建防洪护岸 7.857km。上、下游防洪护岸结构均采用直立生态格网网箱结构。考虑便民, 沿次哈吾曲河布置牛羊饮水通道 152 座。标段三治理河道长 5664m, 其中左岸长 2868m (桩号 6+210~7+470、7+810~9+418); 右岸长 2796m (桩号 6+150~6+653、7+353~7+946、9+800~11+500), 牛羊饮水通道 14 座及施工临时工程。

2、合同项目工程的主要建设内容

本单位工程完成: 标段三治理河道长 5664m, 其中左岸长 2868m (桩号 6+210~7+470、7+810~9+418); 右岸长 2796m (桩号 6+150~6+653、7+353~7+946、9+800~11+500), 牛羊饮水通道 14 座及施工临时工程。



黄震



(三) 合同项目工程建设过程

1、工程开工、完工时间

工程开工日期：2023 年 5 月 23 日；

工程完工日期：2023 年 9 月 30 日。

2、施工过程：

(一) 护岸工程

(1) 清基、挖槽

堤防填筑前首先清除施工范围内杂草、腐植土、砂、石等，采用 88KW 履带式推土机清理，所清理杂物按指定位置堆放。抛石挖槽料采用 1m³ 液压挖掘机开挖，用 88KW 推土机推运。

(2) 砂石料开采及运输

料场开采时应对杂草、腐植土、砂、石等杂质进行清理，含水量过大时，需要分片分层开采，以降低含水量，采用 2m³ 液压正铲挖掘机挖装，15t 自卸汽车运输。

(3) 堤身砂砾料填筑和沟槽回填

采用 88kW 推土机分层摊铺，铺料厚为 0.3~0.5m，14t 振动碾碾压，斜坡保护层用 10t 拖式斜坡振动碾碾压，坡脚和碾压机械难以碾压的地方用蛙式打夯机夯实。

(4) 生态格网网箱施工

生态格网网箱制作及现场铺设应遵守以下规范

GB/T15393-94 钢丝镀锌层、

GB/T228-2002 金属材料室温拉伸试验方法、

GB/T3079-93 合金结构钢丝。



黄震



生态格网网箱用机制方法进行编织成箱笼体,金属网孔式积装箱、垫,规格为 $90 \times 120\text{mm}$ 蜂巢式网孔。钢丝基材线径网面钢丝直径为 2.6mm , 边端钢丝直径为 3.2mm , 绑扎钢丝直径为 2.2mm 。锌量每平方米大于 250g , 延伸率 $12\sim 25\%$, 网片强度大于 35kN 。所设计的网孔用途不得随意更改,材料禁止选用低碳钢丝镀层材料。铺设时由制造商提供技术指导,使用寿命应大于 50 年。再选用粒径为大于网孔 $1.5\sim 2.0$ 倍的块石、片石、砾石作为网箱填充料,网箱空隙密实度大于 85% 以上,严禁采用锈石、风化石。密实料选用砂砾石,工程修筑后平面尺寸需线条流畅、平整。最后将已制作好的网箱根据工程需要,进行拼接。

(5) 网箱石料填充

选用的石料必须选用质地坚硬,不易分化,没有裂缝的岩石,其抗水性、抗冻性、抗压强度等均应符合要求,块石应无尖角、薄边,石块大小以不溜出网目为准,以 $1.5\sim 2.0$ 倍的网目为最佳,块石粒径大于 300mm ,并要求大小搭配合理以达到设计要求的空隙度和保证格网箱的直线外形。石料铺设时以一层与一层错缝锁结方式铺设,上下错缝,咬扣紧密,底部应垫稳填实,严禁架空。

(二) 牛羊饮水道

考虑便民,次哈吾曲在左岸右岸设牛羊饮水通道 14 座。牛羊饮水通道采用生态网箱结构平铺,底部铺设 0.5m 厚生态石笼网箱作为底板,网箱顶部铺设 0.2m 耕植土,并播撒草籽。为了方便牛羊下河喝水,迎水面生态石笼网箱底板边坡比降为 $1:3.0$ 。长 20m ,宽 5.13m 。具体位置可根据实际地形和牧户的需求进行适当调整。



Handwritten signature in black ink, appearing to be '黄震' (Huang Zhen).



二、验收范围

本次合同项目工程验收范围主要包括泽库县次哈吾曲(二期)防洪工程标段三全部建设内容。

三、合同项目工程完成情况和完成的主要工程量

1、合同项目工程完成情况

根据建设要求,施工单位承建项目均已按设计图纸要求全部完成。

2、完成的主要工程量

土方开挖 48088.48m³、土方回填 34491.84m³、格宾石笼填充 24273m³、土工布铺设 25122.6m²、撒播草籽 3.22hm²。

四、合同项目工程质量评定

(一)单元工程质量评定

工程共 286 个单元工程,单元工程验收工作组评定全部合格。

(二)分部工程质量评定

工程共 3 个分部工程,分部工程验收工作组评定全部合格。

(三)合同项目工程质量等级评定意见

经过合同项目工程验收工作组对工程施工现场和施工资料的检查验收,该合同项目工程质量等级核定为: 合格

五、合同项目工程验收遗留问题处理情况

遗留问题已处理。

六、存在的主要问题及处理意见

无。

七、意见和建议

无。

八、结论



黄震



泽库县次哈吾曲(二期)防洪工程标段三经建设单位、设计单位、监理单位、质量监督单位、施工单位等单位专业人员组成的合同项目工程验收工作组,对现场检查和施工资料的检查,得出的验收结论为:

- (一) 现场工程任务均已完成,满足验收条件。
- (二) 施工过程及质量检测均满足设计要求和施工规范规定。
- (三) 施工资料齐全。
- (四) 同意进行合同项目工程验收。
- (五) 同意移交运行管理单位运行。

合同项目工程通过验收,质量等级核定为: 合格

十、保留意见

无

保留意见人: (签名)

年 月 日



Handwritten signature in black ink, appearing to be '黄震' (Huang Zhen).



泽库县次哈吾曲(二期)防洪工程标段三

合同工程完工验收组成员签字表

序号	单位	职称/职务	签字	备注
1				
2	泽库县水利和科技局	副局长	夏子	
3	泽库县农牧水利和科技局	主任	拉尼	
4	四川博宇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总监	杨林	
5	青海融策工程咨询管理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邹文平	
6	泽库县人民政府	副镇长	杨子	
7	青海融策工程咨询管理有限公司	副总监	市项项	
8	青海水利水电建设工程检测中心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许雪凤	
9	青海水利水电建设工程检测中心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马红军	
10	泽库县水利和科技局	项目办	项君	
11	泽库县水利和科技局	项目办	项君	
12	青海融策工程咨询管理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黄震	
13				
14				
15				
16				
17				

2023年11月8日



黄震



项目经理业绩证明 1



青海联祥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Qinghai LianXiang Tendering & Bidding Agency Co., Ltd.

中标通知书

中标人：青海禹辰水利水电有限公司

青海联祥招标代理有限公司受贵德县农牧和科技局委托就贵德县2021年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招标编号:青海联祥公招(工程)2021-045)以公开招标的方式进行采购,按规定程序进行开标,评标(谈判),经评审委员会评审,采购人确认,贵公司为本项目标段三的中标人,中标金额为 4011666.78 元 (大写:肆佰零壹万壹仟陆佰陆拾陆元柒角捌分)。

工期: 365 日历天。

项目经理: 史生梅; 证书编号: 青 2632010201038988。

请贵公司接此通知书后三十日内依照《采购法》、《民法典》第三编合同的规定并按采购文件确认的事项和投标文件的承诺与采购单位签订合同等事宜。

特此通知。



招标人(盖章): 贵德县农牧和科技局

签字确认:

张红培

招标代理机构: 青海联祥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项目授权人: 王存花

2021 年 7 月 16 日

注: 本成交通知书一式四份, 备案机构、招标人、成交人和招标代理机构各执一份。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合同编号: GDNMSG-2021-02-03

贵德县农牧和科技局 (发包人名称, 以下简称“发包人”) 为实施贵德县 2021 年高标准农田建设目标段三 (项目名称) 已接受青海禹辰水利水电有限公司 (承包人名称, 以下简称“承包人”) 对贵德县 2021 年高标准农田建设目标段三 (项目名称) 的投标, 并确定其为中标人。发包人和承包人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1、本合同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中标通知书;
- (2) 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 (3) 专用合同条款;
- (4) 通用合同条款;
- (5) 技术标准和要求 (合同技术条款);
- (6) 图纸;
- (7) 投标文件和已标价的工程量清单;
- (8) 其他合同文件。

2、上述文件互相补充和解释, 如有不明确或不一致之处以合同约定次序在先者为准。

3、工程地点: 贵德县河西镇

4、工程立项批准文号: 南农牧函 (2021) 19 号

5、资金来源: 中央预算内、中央财政、省级财政资金

6、承包范围:

河西镇温泉村: 表土剥离及回填 16089m³、土方平整 33505m³、田坎修筑 535.8m³; 引水口 2 座; 渠道衬砌 18849m, 其中: 现浇 54 断面 U 型渠 1571m、现浇 43 断面 U 型渠 8499m、预制 43 断面 U 型渠衬砌 8779m; 渠系建筑物 248 座, 其中: 斗门 47 座、便桥 35 座、跌水 78 座、农口 70 座、渡槽 18 座; 田间道路 2215m;

河西镇多哇村: 现浇 43 断面 U 型渠 2230m; 渠系建筑物 132 座, 其中: 便桥 7 座、过路涵管 6 座、跌水 44 座、农口 75 座;

7、签约合同价: 人民币 (大写) 肆佰零壹万壹仟陆佰陆拾陆元柒角捌分。

(小写) 4011666.78 元

8、承包人项目经理: 史生梅



Handwritten signature of the project manager, Shi Shengmei.



9、工程质量符合国家质量与评定标准合格等级标准。

10、承包人承诺按合同约定承担工程的实施、完成及质量保修期内缺陷修复责任。

11、发包人承诺按合同约定的条件、时间和方式向承包人支付合同价款。

12、承包人承诺执行监理人开工通知，计划工期为365天。

自2021年07月19日至2022年07月18日止。

13、本合同协议书全部为正本，一式捌份。

14、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发包人：_____（盖单位章）



承包人：_____（盖单位章）



住 所：贵德县河东乡惠安路

住 所：青海生物科技产业园经二路65号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

或委托代理人：张红培（签字）

或委托代理人：赵永贵（签字）

电 话：0974-8553341

电 话：0971—5213621

传 真：_____

传 真：0971—5213621

开户银行：贵德农商银行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青海省分行营业部

账 号：82010000000152755

账 号：630501363700000000271

邮政编码：_____

邮政编码：810001

合同订立时间：2021年07月19日

合同订立地点：贵德县农牧和科技局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办公室



黄震



编号：DH-003

贵德县 2021 年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标段三
单位（合同）工程完工验收

鉴 定 书

贵德县 2021 年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标段三
单位（合同）工程完工验收工作组

2022 年 08 月 03 日



黄震



验收主持单位：贵德县农牧和科技局

项目法人：贵德县农牧和科技局

设计单位：青海正鑫水利水电设计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青海禹江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青海禹辰水利水电有限公司

主要设备制造（供应）商单位：无

质量检测单位：青海水利水电建设工程检测中心有限公司

运行管理单位：贵德县河西镇人民政府

验收时间：2022年08月03日

验收地点：贵德县农牧和科技局



黄震



前 言

贵德县 2021 年高标准农田建设目标段三工程根据设计文件及施工合同等的要求，已完成了全部建设内容。依据《水利水电建设工程验收规程》SL223-2008、《水利水电工程施工质量检验与评定规程》SL176-2007 等的要求，2022 年 08 月 03 日贵德县农牧和科技局组织监理单位青海禹江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设计单位青海正鑫水利水电设计有限公司、质量检测单位青海水利水电建设工程检测中心有限公司、施工单位青海禹辰水利水电有限公司及贵德县有关部门及乡镇的相关负责人，组成了单位（合同）工程完工验收委员会，对贵德县 2021 年高标准农田建设目标段三工程进行了验收，验收工作分为施工现场外观质量检查验收及施工资料检查验收两部分，现场外观质量检查主要有渠道、渠系建筑物、引水口、土地平整及道路的断面尺寸、数量、外观及运行情况等。资料检查主要对分部工程的质量评定、相关验收资料的整理归档情况等进行检查。通过对施工现场及资料的检查情况，验收工作组根据检查情况，核定合同工程质量等级，提出存在的主要问题和处理意见给出结论，并有验收工作组成员签字认可。

一、 合同工程概况

1、合同工程名称及位置：贵德县 2021 年高标准农田建设目标段三，本工程涉及河西镇温泉村和多哇村。

2、合同工程主要建设内容：

河西镇温泉村土地平整 33505m³，修建引水口 2 座，修建渠道



Handwritten signature in black ink, appearing to be '黄震' (Huang Zhen).



18849m，渠系建筑物 248 座，田间道路 2215m。河西镇多哇村修建渠道 2230m，渠系建筑物 132 座。

3、合同工程建设过程：贵德县 2021 年高标准农田建设目标段三工程自 2021 年 08 月 13 日开始施工，至 2022 年 5 月 05 日全面完工；施工过程中制定了严格的审核、审批制度，施工开始前对施工单位的人员、机械及材料进行了复核，现场进行施工技术交底工作，主要是渠道、渠系建筑物的布置位置、断面尺寸等进行了确定；施工过程中要求施工单位严格按照设计图纸及相关规范进行施工，对施工过程中存在的问题及时进行了处理，将质量安全问题控制在萌芽状态，严格控制了施工质量、进度及投资；工程完工后联合各参建单位对贵德县 2021 年高标准农田建设目标段三工程进行了分部工程验收工作。

二、验收范围

贵德县 2021 年高标准农田建设目标段三全部内容。

三、合同执行情况

1、合同管理

根据合同要求，在工程建设过程中施工单位严格按照合同约定的内容进行施工，无严重违规操作等行为发生，对施工过程中存在的质量缺陷已按照要求整改完成，基本保证了工程施工质量；监理单位严格按照监理合同约定的内容进行了施工监理工作，在监理单位的严格监督下使得本工程按期完工，施工质量进一步得到了保证。

2、合同工程完成情况



Handwritten signature in black ink, appearing to be '黄震' (Huang Zhen).



渠道：河西镇温泉村渠道衬砌 17484.01m，（其中：现浇 54 断面 U 型渠 1050.85m、现浇 43 断面 U 型渠 11455.51m、预制 43 断面 U 型渠 4977.65m）。河西镇多哇村现浇 43 断面 U 型渠 1840.2m。

渠系建筑物：温泉村渡槽 15 座、单农口 421 座、双农口 35 座、跌水 173 座、管式跌水 7 座、消力池 9 座、过路涵 20 座、分水口 34 座、便桥 81 座。多哇村单农口 65 座、双农口 10 座、跌水 37 座、管式跌水 1 座。引水口共 3 座。

土地平整 241.48 亩（表土剥离及回填 32213.43m³、土方平整 67648.21m³、田坎修筑 1852.4m³），田间路 2272.9m。

3、完成的主要工程量

土方开挖 14340.05m³、浆砌石 372.12m³、混凝土 3643.95m³、伸缩缝 372.78 m²、钢筋制作及安装 11.99T、土方回填 12259.63m³、表土剥离及回填 32213.43m³，土方平整 67648.21m³，田坎修筑 1852.4m³；推土机找平 1204.2m³、砂砾石路面 6702.85m²。

4、结算情况

施工单位于 2022 年 6 月 10 日上报完工结算表，监理单位及建设单位于 2022 年 6 月 16 日审核完成，审核完成后建设单位委托青海华翼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进行结算审核，2022 年 6 月 19 日青海华翼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工程结算审核定案表，审定最终完工结算价款为 4292101.51 元，本工程合同价为 4011666.78 元，超出合同价款 280434.73 元。

四、合同工程质量评定情况

贵德县 2021 年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标段三，共完成 1 个单位



工程，4 个分部工程，465 个单元工程，以上所有单位、分部及单元工程质量优良率为 0%，合格率为 100%，施工质量检验与评定资料齐全，外观质量合格，经合同工程完工验收工作组联合验收并研究决定，贵德县 2021 年高标准农田建设目标段三质量等级核定为合格，同意验收。

五、历次验收遗留问题处理情况

无

六、存在的主要问题及处理意见

无

七、意见和建议

要定期对渠道、渠系建筑物、引水口及田间路进行维护工作，定期清理引水口、渠道及渠系建筑物内积渣杂物，马道整理等，保证渠道的正常运行。

八、结论

经单位（合同）工程完工验收工程组联合验收，贵德县 2021 年高标准农田建设目标段三工程施工质量达到合格标准，施工资料齐全，通水运行正常，质量等级鉴定为合格工程，一致同意验收。

九、保留意见

无

十、合同工程验收工作组成员签字表

见附表



黄震



贵德县2021年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单位（合同）工程
完工验收会签到表

2022年8月3日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职称	电话	备注
1	许正平	县水利局	主任	13897048110	
2	罗顺兴	县自然资源局		13997441253	
3	关永强	贵德县交通运输局	工程师	1399744294	
4	李强	县农业农村局	副科长	1589704957	
5	贾国军		工程师	13897047260	
6	高永红	县农业农村局	项目干事	13639741445	
7	赵发鑫	县农业农村局	项目干事	15909749068	
8	梁智伟	青海正泰水利水电设计有限公司	工程师	18297111333	
9	杨广存	青海水利水电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工程师	13299774555	
10	陈慧元	青海局以建设环境咨询有限公司	总工	15897049745	
11	马成和		监理工程师	18297044628	
12	李军	中创建安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17725080086	
13	邓峰	宏盛建设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13897147207	
14	史玉梅	青海高原水利水电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13897351319	
15	韩永忠	青海群建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18597001118	
16	吴斌	青海地顺水利水电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13909742560	
17	刘强	四川博畅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13619747181	
18	李志成	青海江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18935608388	
19	田四河	青海筑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13897149888	
20	刘文	河西镇人民政府	副镇长	13897141636	
21					
22					
23					
24					
25					



黄震



贵德县2021年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标段三） 单位（合同）工程完工验收签字表

2022年8月3日

序号	成员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职称	签字
1	主任委员	许玉龙	贵德县水利局	高级工程师	许玉龙
2	副主任委员	辛多杰	贵德县农牧和科技局	副局长	辛多杰
3	副主任委员	司文兴	河西镇人民政府	副镇长	司文兴
4	成员	罗晓庆	贵德县自然资源局	/	罗晓庆
5	成员	郑桂萍	贵德县交通运输局	工程师	郑桂萍
6	成员	贾国祥	贵德县农牧和科技局	工程师	贾国祥
7	成员	吉太加	贵德县农牧和科技局	项目干事	吉太加
8	成员	陈慧民	青海禹江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总监理工程师	陈慧民
10	成员	罗延和	青海禹江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监理工程师	罗延和
11	成员	梁煜伟	青海正鑫水利水电设计有限公司	设计代表	梁煜伟
12	成员	段广存	青海水利水电建设工程检测中心有限公司	质检负责人	段广存
13	成员	史生梅	青海禹辰水利水电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史生梅
14					
15					



黄震



中标通知书

青海禹辰水利水电有限公司：

你方于 2022 年 04 月 26 日所递交的民和县杏儿沟小流域水土保持综合治理工程标段二(项目编号: QHCY-2022-007)投标文件已被我方接受, 被确定为中标人。

中标价格: 5648632.00 元

施工工期: 365 天

工程质量: 合格

项目经理: 史生梅(证书编号: 青 263101038988)

请你方在接到本通知后 30 日内到民和回族土族自治县水土保持站与招标人签订施工合同。

特此通知。

招 标 人: 民和回族土族自治县水土保持站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王启 (签字或盖章)

招标代理机构: 青海创研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罗云 (签字或盖章)

2022 年 05 月 05 日



Handwritten signature of Huang Zhen.



扫描全能王 创建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民和回族土族自治县水土保持站

承包人(全称): 青海禹辰水利水电有限公司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本建设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民和县杏儿沟小流域水土保持综合治理工程 标段二

工程地点: 民和县杏儿沟

工程内容: 建设内容: 1、谷坊 35 座(其中: 坝长 10m 25 座; 坝长 15m 3 座; 坝长 20m 3 座; 坝长 25m 3 座; 坝长 30m 1 座); 50m³ 蓄水池 2 座; 灌溉工程(其中管网及配件 5201m; 集水井 2 座; 分水井 2 座; 镇墩 31 座; 支墩 162 座; 给水栓 173 座) 2、林草措施(其中栽植: 青海云杉(高 101-120cm, 土球>25cm) 175148 株、怪柳苗龄 2 年; 裸根 175148 株; 山杏经济林(地径 3.1-4.0cm) 40856 株、苗木; 青海云杉(高 101-120cm, 土球>25cm) 175148 株、怪柳苗龄 2 年; 裸根 175148 株; 山杏经济林(地径 3.1-4.0cm) 40856 株; 抚育管理(其中: 幼林抚育 1 年 240.66hm²; 幼林抚育 2 年 240.66hm²; 幼林抚育 3 年 240.66hm²); 3、封育治理措施(其中: 网围栏 11570m; 封育警示牌 9 座; 宣传牌 8 座) 具体以工程量清单为准。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 2022 年 05 月 5 日

计划完工日期: 2023 年 05 月 05 日



Handwritten signature in blue ink, appearing to be '黄震'.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365 日历天。

三、承包人项目经理： 史生梅 技术负责： 赵恒海 。

四、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标准： 合格

五、合同价款

金额（大写）： 伍佰陆拾肆万捌仟陆佰叁拾贰元整

（小写）¥： 5648632.00 元

六、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包括：

- 1、本合同协议书
- 2、中标通知书
- 3、投标书及其附件
- 4、本合同专用条款
- 5、本合同通用条款
- 6、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
- 7、图纸
- 8、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双方有关工程的洽商、变更等书面协议或文件视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七、本协议书中有词语含义与本合同第四部分《通用条款》中分别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八、承包人向发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进行施工、竣工并在质量保修期内承担工程质量保修责任。

九、发包人向承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他应当支付的款项。

十、合同生效



Handwritten signature of the representative, likely '史生梅' (Shi Shengmei), in black ink.



合同订立时间： 2022 年 05 月 06 日

合同订立地点： 民和回族土族自治县水土保持站

本合同双方约定 发包人和承包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在合同协议书上双方
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 后生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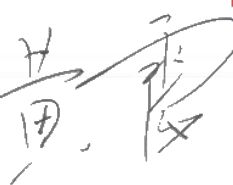


黄震



发 包 人：(公章)	承 包 人：(公章)
住 所：	住 所：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电 话： 0971-5213621
传 真：	传 真： 0971-5213621
开 户 银 行：	开 户 银 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青海省分行营业部
帐 号：	帐 号： 6305 0136 3700 0000 0271
邮 政 编 码：	邮 政 编 码：







民和县杏儿沟小流域水土保持综合治理工程标段二

合同工程完工验收

(2022-XEGXLYEB-SG)

鉴 定 书

民和县杏儿沟小流域水土保持综合治理工程标段二

合同工程完工验收工作组

2024 年 1 月 8 日



黄震



验收主持单位：民和县水土保持站

法人验收监督管理机关：民和县水利局

项目法人：民和县水土保持站

设计单位：青海旺源水利水电设计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青海青水工程监理咨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青海禹辰水利水电有限公司

水土流失监测单位：青海海因里希安全科技有限公司

质量和安全监督机构：海东市水利综合行政执法监督局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科

运行管理单位：民和县杏儿乡人民政府

验收时间：2024 年 1 月 8 日

验收地点：民和县水利局



黄震



前 言

依据《水土保持工程质量评定规程》（SL336-2006）、《水土保持综合治理技术规范》（SL575-2012）、《水土保持综合治理验收规范》（GB/T15773-2008）、《水利水电建设工程验收规程》（SL223-2008）、民和县杏儿沟小流域水土保持综合治理工程标段二施工图纸、合同约定及项目划分批复等。2024年1月8日，由民和县水土保持站主持，对民和县杏儿沟小流域水土保持综合治理工程标段二合同工程进行验收。验收工作组由民和县水土保持站、民和县水利局、青海旺源水利水电设计有限公司、青海青水工程监理咨询有限公司、青海禹辰水利水电有限公司和青海海因里希安全科技有限公司等单位代表及有关专家组成，海东市水利综合行政执法监督局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科列席了验收会议。

验收工作组分别听取了施工单位对工程建设和单位工程质量评定情况的汇报。分工程现场检查和资料检查两个小组，分别对完成工程质量、外观情况进行了检查，审查了工程档案资料，评定了单位工程质量等级，对有关遗留问题提出了处理意见，并讨论通过了《青海省民和县杏儿沟小流域水土保持综合治理工程标段二合同工程验收鉴定书》。



黄震



一、合同工程概况

（一）合同工程名称及位置

合同工程名称：民和县杏儿沟小流域水土保持综合治理工程标段二

合同工程位置：位于民和县官亭镇、杏儿乡

（二）合同工程主要内容

新增治理面积 6.04km²。水土保持造林 240.66hm²（其中坡面防护林 210.01hm²，经济林 30.65hm²），封禁治理 363.69hm²（其中布设网围栏 11.57km，设置宣传碑 8 座、警示牌 9 座），修建混凝土谷坊 35 座，50m³蓄水池 2 座，敷设各级灌溉管网 23 条长 5201m，灌溉建筑物 370 座。

（三）合同工程建设过程

1. 工程开工、完工时间

工程开工日期：2022 年 6 月 6 日

工程完工日期：2023 年 10 月 31 日

2. 合同工程施工过程

施工过程中主要施工内容为测量放线、土方开挖、混凝土浇筑、整地造林。材料进场质量检验：进场原材料按规范要求进行现场取样送检，对不合格材料拒绝进场，已进场的坚决清除。

2.1 水土保持造林工程施工

2.1.1 造林整地

鱼鳞坑整地：每坑平面呈半月形坑穴，栽植乔木的鱼鳞坑规格为长径 80cm，短径 50cm，坑深 50cm，栽植、播种灌木的鱼鳞坑规格为长径 60cm，短径 50cm，坑深 50cm，坑内取土在下沿作成弧状土埂，高 0.2~0.3m（中



黄震



部较高，两端较低）。各坑在坡面基本上沿等高线布设，上下两行坑口呈“品”字形错开排列。根据设计造林的行距和株距，确定坑的行距和穴距。树苗栽植在坑内距下沿 0.2~0.3m 位置。

2.1.2 造林密度

造林密度见下图所示：

主要造林树种种植密度

林种	林种	树种	株距(m)	行距(m)	造林密度
经济林	乔木纯林	山杏	2.5	2.0	1333 株/hm ²
坡面防护林	乔灌行间混交林	青海云杉+桤柳	2.0	3.0	1667 株/hm ²

2.1.3 造林方法

造林季节：通常在春、秋季造林。

造林方法：植苗造林、播种造林。

2.1.4 种苗规格

为保证造林的成活率，造林苗木均采用生长健壮，无病虫害，根系发达无损伤的优质壮苗。

主要造林树种苗木质量规格表

树种	苗木	尺寸	苗木等级/撒播密度
青海云杉	移植苗	苗龄 3-3-5 年，高度 101-120cm，土球 ≥25cm	I 级
山杏	移植苗	苗龄 1-5 年，地径 3.1-5.0cm	I 级
桤柳	移植苗	苗龄 2.0 年，裸根	I 级

2.2 封禁网围栏施工

2.2.1 封禁网围栏施工

本项目封禁使用立柱均为预制混凝土柱。



①定线

平地定线：在欲建围栏地块线路的两端各设一标桩，从起始标桩起，每隔 8m 设一标桩，直至全线完成，使各标桩成直线。

起伏地段定线：在欲建围栏地块线路的两端各设一标桩，定准方位；中间遇小丘或凹地，要在小丘或凹地依据地形的复杂程度增设标桩，要求观察者能同时看到三个标桩，使各标桩成直线。

②线路清理

对欲建围栏的作业线路要清除土丘、石块等，平整地面。

③立柱的埋设

立柱埋深 0.5m，立柱间距为 8.0m，遇特殊地形时，间距可适当减小，但不小于 4.0m，立柱预制 C20 混凝土柱，混凝土尺寸为 10*10*200cm。

④围栏的架设

围栏架设要以两个中间柱之间的跨度为作业单元，围栏线端应各自固定在中间柱上。

刺钢丝围栏的架设：刺钢丝围栏纬线的架设要逐条进行，放一道线安装好一道。程序如下：首先要在中间柱受力方向的延长点上竖立临时作业立柱，安装张紧器张紧刺线，为避免架设时刺线出现松弛，应由下往上一道一道张紧。将刺钢丝线在中间柱的一端绑紧，然后放线。用张紧器张紧刺钢丝线，张紧要适度，防止纬线拉断或张紧器滑脱伤人。将刺钢丝线固定在中间柱和小立柱上。为防因钢丝热胀冷缩而引起的围栏松动，每隔 80m-100m 加装一个花兰螺丝，各花兰螺丝之间的刺线用活钩或弹簧卡支撑，以便随时进行紧固。



黄震



2.2.2 警示牌施工

警示牌基础采用现浇 C20 混凝土，基础深 1.0m，基础宽 0.3m，立柱采用镀锌钢管，直径为 150mm，下部镶嵌于混凝土中，上部至铁皮的顶端与宣传碑顶部齐平，牌面采用铁皮，厚度 1mm，横向设置 14mm 钢筋形成格子网型，尺寸为高度 0.8m，宽度 1.2m，离地高度 1.2m。

2.2.3 宣传碑施工

宣传牌基础为 C20 混凝土底座，基础埋深为 0.3m，尺寸为高度 0.7m，宽度 0.68m，长度 2.0m，宣传牌面采用仿花岗岩，长 1m，厚 0.08m，高 1.1m（其中埋深 0.3m，露面 0.8m）。

2.3 谷坊工程

①定线：根据规划测定谷坊位置(坝轴线)，按设计的谷坊尺寸，在地面划出坝基轮廓线。

②清基：将轮廓线以内的浮土、草皮、乱石、树根全部清除，清基厚 0.5m。

③挖结合槽：沿坝轴线中心，从沟底至两岸沟坡开挖结合槽深 1.0m，宽 1.0m。

④岩基沟床清基：应清除表面的强风化层，清基厚 0.5m。基岩面应凿成自上游倾斜的锯齿状，两岸沟壁凿成竖向结合槽，结合槽深 1.0m，宽 0.5m。

⑤挖齿槽：沿坝轴线中心，开挖齿槽深 0.5m，宽 0.5m。

⑥渗水管布置：采用 DN110PE 管渗水管，共布置三排，间距 0.8m，从上到下分别为 3 根、2 根、3 根，最下一排两根距离谷坊底部 0.2m。

⑦混凝土施工：为保证施工质量，根据设计排洪渠断面，建议采用分



段支模进行排洪渠混凝土浇筑。

2.4 灌溉工程

2.4.1 管道敷设及安装

本次采用明管敷设，管材为镀锌钢管，钢管连接方式为焊接，焊口焊接后涂刷防锈、防腐漆，明管沿线需设镇墩、支墩。各级管道连接采用三通连接，并安装铸钢闸阀。

2.4.2 建筑物施工

①集水井

集水井采用现浇 C20 钢筋混凝土矩形结构，长、宽均为 1.5m，井深 1.5m，井壁、底板厚度为 0.2m，顶板厚度 0.15m。

②分水井

分水井采用 HDPE 高密度聚乙烯成品阀门井，井内配置闸阀，直径为 600mm，井深为 0.85m，底板采用现浇 C20 混凝土，厚度 0.2m。

③镇支墩

在管道转弯处均设置镇墩，长距离管道沿线设镇、镇墩间距 75m，支墩间距 30m，镇墩为现浇 C20 混凝土，镇墩顺管方向长 0.7m，宽度 1.0m，管顶以上 0.3m，管底以下 1.0m；支墩长 0.4m，宽 0.4m，埋深 0.5m，DN80 钢管支架及管箍连接管道。

④给水栓

给水栓每隔 25m 布设 1 座，采用 WSD-01 新型给水栓，配套 DN50 黄铜法兰闸阀，给水栓由下栓体、上栓体组成，上下栓体能够快速连接，上栓体为下栓体的专用开启工具，转动手柄即可取水灌溉，操作方便，难以仿



黄震



制，可确保按轮灌组顺序灌溉，便于用水管理。

二、验收范围

本次合同工程完工验收范围主要包括民和县杏儿沟小流域水土保持综合治理工程标段二全部合同工程内容。

三、合同执行情况

1、合同管理

本合同项目在建设过程中严格合同管理，严格按照工程变更程序，凡是发生工程变更项目，均经监理和业主同意，变更工程项目的工程量由设计、监理、业主代表、施工单位现场测量核准，合同中有同类工程项目单价的，采用合同单价，合同中没有约定单价的项目，依据定额和市场信息价分析，由施工单位编制变更工程申报表，经监理、业主确认。工程合同款支付，根据施工单位申报完成的工程量，由监理单位总监理工程师确认签字，建设单位负责审核，并办理结算手续。对合同价款的支付，严格按照合同规定执行。

在施工过程中，参建各方都能够自觉履行合同义务，所以未发生违约事件，也未发生索赔事件。

2、合同工程完成情况

完成新增治理面积 6.04km²。水土保持造林 240.66hm²（其中坡面防护林 210.01hm²，经济林 30.65hm²），封禁治理 363.69hm²（其中布设网围栏 11.57km，设置宣传碑 8 座、警示牌 9 座），修建混凝土谷坊 35 座，50m³蓄水池 2 座，敷设各级灌溉管网 23 条长 5201m，灌溉建筑物 370 座。

2、完成的主要工程量



黄震



苗木共计 391152 株，其中青海云杉 175148 株，怪柳 175148 株，山杏 40856 株。土方开挖完成 4597.90m³，土方回填完成 3457.7m³，现浇 C25 混凝土 2648.17m³，钢筋制作与安装 4.44t，安装网围栏 11.57km，安装警示牌 9 个，安装仿花岗岩碑面 8 个，完成引水干管 DN80 镀锌钢管 2 条长 567m，支管 4 条 DN65 镀锌钢管长 914m，斗管 13 条 DN50 镀锌钢管长 3420m，DN50PE 移动软管 4 条长 300m。其中各类建筑物 370 座。

3、结算情况

本工程于合同价为 5648632.00 元，本工程中相应项目工程量以实际发生量经三方确认作为最终结算依据，以单价承包为准。最终结算价为 5648382.09 元。

四、合同工程质量评定

（一）单位工程质量评定

工程共 1 个单位工程，单位工程验收工作组评定全部合格。

（二）工程外观质量评定

工程验收工作组现场检查，外观工程质量评定组现场打分，应得 71.00 分，实得 56.7 分，得分率 79.86%。

（三）合同工程质量等级评定意见

经过合同工程完工验收工作组对工程施工现场和施工资料的检查验收，该合同工程质量等级核定为：合格

五、历次验收遗留问题处理情况

无

六、存在的主要问题及处理意见



黄震



无

七、意见和建议

无

八、结论

民和县杏儿沟小流域水土保持综合治理工程标段二经建设单位、设计单位、监理单位、质量监督单位、施工单位等单位专业人员组成的合同工程验收工作组，对现场检查和施工资料的检查，得出的验收结论为：

- （一）现场工程任务均已完成，满足验收条件。
- （二）施工过程及质量检测均满足设计要求和施工规范规定。
- （三）施工资料齐全。
- （四）同意进行合同工程完工验收。
- （五）同意移交运行管理单位运行。

合同工程通过验收，质量等级核定为：合格

九、保留意见（应有本人签字）

无

保留意见人：

十、合同工程验收工作组成员签字表



黄震



合同工程验收工作组成员签字表

项目名称：青海省民和县杏儿沟小流域水土保持综合治理工程（标段二）

验收组	姓 名	单 位	职称/职务	签 字
组 长	王启宏	民和县水土保持站	站 长	王启宏
副组长	黄晓娟	民和县水土保持站	项目负责	黄晓娟
专 家	赵志俊	民和县水利局	工程师	赵志俊
专 家	梁建云	民和县水利局	工程师	梁建云
专 家	马 健	民和县水利局	工程师	马健
组 员	钟守道	青海青水工程监理咨询有限公司	总监理工程师	钟守道
组 员	陈克庄	青海青水工程监理咨询有限公司	监理工程师	陈克庄
组 员	王明成	青海旺源水利水电设计有限公司	设计代表	王明成
组 员	史生梅	青海禹辰水利水电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史生梅
组 员	李鹏业	青海禹辰水利水电有限公司	现场负责	李鹏业
组 员	王波	青海海因里希安全科技有限公司	工程师	王波
列 席	杨小山	海东市水利行政执法监督局 质量安全监督科	工程师	杨小山



黄震



项目经理业绩证明 3

青海省水利水电工程中标通知书

工程名称	贵南县2023年农村牧区饮水安全巩固提升工程（二期）标段一		
工程类型	水利工程		
招标类型	施工总承包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招标公告发布时间	2023年06月12日
开标时间	2023年07月03日	开标地点	海南州公共资源交易服务有限公司.海南州开标室二
中标单位	青海禹辰水利水电有限公司		
中标金额	4424537.00元		
中标金额（按费率计算）			
中标工期/供货期	175（日历天）		
质量要求	合格		
项目经理/关键岗位人员	史生梅 青2632010201038988		
你单位收到中标通知书后，须在 2023 年 8 月 8 日前与招标人签订合同。			
招标人意见：			
 年 月 日			
招标代理机构意见：			
 2023年07月18日			



黄震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贵南县水利工程建设管理局

承包人（全称）：青海禹辰水利水电有限公司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本建设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贵南县 2023 年农村牧区饮水安全巩固提升工程（二期）

一标段

工程地点：过马营镇木格滩切扎村

主要工程内容：管道维修 49735m, 修建减压井 4 座, 修建分水井 14 座, 修建检查井 12 座;（详细工程量见工程量清单）。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南政【2023】53 号

资金来源：2023 年第二批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

二、工程承包范围

工程承包范围：工程施工包工包料（含设备）

三、合同工期

开工日期：2023 年 7 月 10 日

竣工日期：2024 年 1 月 1 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175 天。

四、质量标准



扫描全能王 创建



Handwritten signature in black ink, likely of a representative from the contractor.



工程质量标准：合格

五、合同价款

金额（大写）：肆佰肆拾贰万肆仟伍佰叁拾柒元整（人民币）

Y：4424537.00 元

六、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包括：

- 1、 本合同协议书
- 2、 中标通知书
- 3、 投标书及其附件
- 4、 本合同专用条款
- 5、 本合同通用条款
- 6、 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
- 7、 图纸
- 8、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双方有关工程的洽商、变更等书面协议或文件视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七、承包人项目经理：史生梅。

八、本协议书中有词语含义与本合同第二部分《通用条款》中分别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九、承包人向发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进行施工、竣工并在质量保修期内承担工程质量保修责任。

十、发包人向承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Handwritten signature of the contractor, likely '史生梅' (Shi Shengmei).



及其他应当支付的款项。

十一、合同生效

合同订立时间：2023 年 7 月 10 日

合同订立地点：贵南县水利工程建设管理局 1102 室

本合同双方约定 双方法定代表人签定盖章 后生效。

十二、本协议一式 陆 份，合同双方各执 发包方伍份，
承包方壹 份。

十三、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
组成部分。

发 包 人：(公章)

住 所：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0974—8502252

传 真：0974—8502415

开户银行：

帐 号：

鉴证意见：

经 办 人：

承 包 人：(公章)

住 所：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传 真：

开户银行：

帐 号：

鉴证机关（章）

2023 年 7 月 10 日



扫描全能王 创建



Handwritten signature of the contractor's representative, Huang Zhen (黄震).



技术负责人业绩证明 1

(项目名称) 泽库县次哈吾曲（二期）防洪工程
(标段名称) 泽库县次哈吾曲（二期）防洪工程标段三

项目编号E6301000076041450001003

投标文件

章)

投标人：青海禹辰水利水电有限公司（盖单位电子公

日期：2023-03-15



黄震



黄震



八、项目管理机构

项目管理机构表

(一) 项目管理机构组成表

职务	姓名	职称	执业或职业资格证明					备注
			证书名称	级别	证号	专业	社会保险	
项目经理	晁永莲	高级工程师	注册建造师	二级	青 2632018201951703	水利水电	已缴纳	
技术负责人	黄震	工程师	职称证	中级	963031545264	水利水电	已缴纳	
财务负责人	徐 瑛	会计	会计资格证	初级	14163212	财务会计	已缴纳	
安全员	丁美雪	/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	C类	青水安C(2020) 00599	水利水电	已缴纳	
质检员	张立军	助理工程师	岗位证	/	SGL20176300038	水利水电	已缴纳	
施工员	王晓春	助理工程师	岗位证	/	SGL20176300284	水利水电	已缴纳	
资料员	闫晓玉	/	岗位证	/	SGL20216300271	水利水电	已缴纳	
材料员	冯俊天	/	岗位证	/	SGL20226300213	水利水电	已缴纳	



黄震



青海禹辰水利水电有限公司文件

青禹司【2023】012号

关于泽库县次哈吾曲（二期）防洪工程标段三人事任命(委托)书

泽库县农牧水利和科技局：

为确保泽库县次哈吾曲（二期）防洪工程标段三工程顺利组织施工工作，保证按期竣工，经公司研究决定，同意任命：

晁永莲同志（身份证号：630104197903092541、证书编：青2632018201951703）为泽库县次哈吾曲（二期）防洪工程标段三项目部的项目经理。

黄震同志（身份证号：630104197310081572、技术负责人安考证：青水安A20150000007）为泽库县次哈吾曲（二期）防洪工程标段三项目部的技术负责人。

丁美雪同志（身份证号：632124199612132845、安全员安考证：青水安C(2020)00599）为泽库县次哈吾曲（二期）防洪工程标段三项目部的安全员。

张立军同志（身份证号：622426199105080814、质检员岗位证：SGL20176300038）为泽库县次哈吾曲（二期）防洪工程标段三项目部的



黄震



的质检员。

王晓春同志（身份证号：620502199003047514、施工员岗位证：SGL20176300284）为泽库县次哈吾曲（二期）防洪工程标段三项目部的施工员。

闫晓玉同志（身份证号：622322199610200222、资料员岗位证：SGL20216300271）为泽库县次哈吾曲（二期）防洪工程标段三项目部的资料员。

冯俊天同志（身份证号：620321198911201277、材料员岗位证：SGL20216300271）为泽库县次哈吾曲（二期）防洪工程标段三项目部的材料员。

特此通知！

青海禹辰水利水电有限公司

2023年04月03日



黄震



青海尚逸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QHSY-2023GCZB-005

中标通知书

青海禹辰水利水电有限公司：

你方于 2023 年 03 月 15 日所递交的泽库县次哈吾曲（二期）防洪工程标段三的投标文件已被我方接收，经评审委员会评审，被确定为中标单位。

中标价格：10675329.38 元

工 期：248 日历天

项目经理：晁永莲

证书编号：青 2632 0182 0195 1703

请你方在接到本通知书后的 30 日内至泽库县农牧水利和科技局与招标人签订项目合同。

特此通知。

招标人：泽库县农牧水利和科技局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盖单位章)

(签字或盖章)

招标代理机构：青海尚逸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盖单位章)

青海尚逸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023 年 03 月 20 日印发



晁永莲



第一部分 合 同 协 议 书

发包人（全称）：泽库县农牧水利和科技局

承包人（全称）：青海禹辰水利水电有限公司

为了实施泽库县次哈吾曲（二期）防洪工程（三标段），发包人确认承包人对本项目的中标。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城市道路管理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经甲乙双方共同协商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泽库县次哈吾曲（二期）防洪工程（三标段）。

工程地点：泽库县和日镇。

工程内容：次哈吾曲治理河道 5664m，其中左岸长 2868m（桩号 6+210~7+470、7+810~9+418）；右岸长 2796m（桩号 6+150~6+553、7+353~7+946、9+800~11+500），牛羊饮水通道 14 座及施工临时工程。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黄水字[2022]121 号。

资金来源：中央水利发展资金和地方配套。

二、工程承包范围和方式

承包范围：按发包人要求及实施方案批复的所有建设工程内容实施，包括所有图纸内容及清单内容，包工包料。

承包方式：承包人实行包工包料方式承包，即由承包人包人工、包材料、包设备、包工期、包质量、包保险、包安全、包文明施工、包税金、包各项措施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职业健康、人身伤亡保险、环保、不可预测费用等）、包垃圾清运、包竣工验收、包施工全部风险等。

三、合同工期

开工日期：2023 年 4 月 10 日。



Handwritten signature of Huang Zhen.



竣工日期：2024年01月25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248 日历天。

四、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标准：符合国家质量验收规范，达到合格标准。

五、合同价款

(一) 合同价款(大写)：人民币：壹仟零伍拾玖万玖仟零壹拾叁元陆角捌分；(小写)：¥10675329.38 元。

(二) 合同价款包括如下项目：

(1) 规费：

(大写)：人民币 \ ；

(小写)：¥ \ 。

(2) 规费中的养老保险金：

(大写)： \ 元；

(小写)：¥ \ 元。

(3) 安全防护、文明施工措施费：

(大写)：人民币 \ ；

(小写)：¥ \ 万元。

(4) 其它费用(详见承包人的投标报价书)：

(三) 本合同价款为承包人的中标价¥10675329.38 元，最终按实际工程量结算。

六、合同文件

组成合同的文件及合同文件的优先顺序与本合同文件中合同专用条款的规定一致。合同专用条款没有约定的,则与合同通用条款的规定一致。

七、发包人承诺



Handwritten signature of Huang Zhen in black ink.



(一) 发包人向承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的方式和期限支付合同价款和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二) 发包人委托的监理人：_____。

(三) 监理人委派的总监理工程师（或发包人指派的现场代表）：_____。

八、承包人承诺

(一) 承包人向发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按期、保质保量完成施工任务，履行缺陷责任期内的缺陷修复，质量保修期内的质量修复义务，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二) 承包人派驻本工程的项目负责人： 晁永莲

项目负责人资质等级： 二级建造师（青 2632018201951703）

项目负责人的到职时间： 2023 年 3 月 28 日。

九、合同订立与生效

(一) 合同订立时间： 2023 年 3 月 28 日。

(二) 合同订立地点： 泽库县农牧水利和科技局办公室。

(三) 本合同正本两份，发包人和承包人各执一份；副本 4 份，发包人 1 份，承包人 2 份，监理人 1 份，合同备案机关 1 份，其他 1 份。合同正本和副本具有同等效力。

(四) 本合同自双方签订之日起生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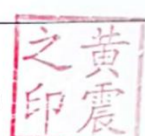
十、其他

本合同提及的任何已签署、出具的文件，无论其是否粘附于本合同之后，均为本合同附件。附件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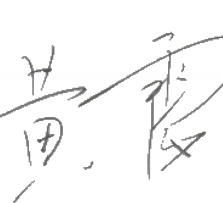


Handwritten signature of Huang Zhen in black ink.



发包人(公章)	 泽库县水利和水电局	承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黄震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通讯地址及收件人	泽库县泽曲镇民主路 129 号	通讯地址及收件人	青海省西宁市城西区五四路 53 号西城天街 1 号楼 2 元 20510 室
邮政编码	811499	邮政编码	
联系电话:	0973-8752120	联系电话	0971-6320280
传真	0973-8752120	传真	
电子邮箱		电子邮箱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青海省分行营业部
账号		账号	6305 0136 3700 0000 0271
签订日期:	2023 年 3 月 28 日	签订日期:	2023 年 3 月 28 日







泽库县次哈吾曲(二期)防洪工程标段三

泽库县次哈吾曲(二期)防洪工程标段三
合同工程完工验收

(ZKSL-CHWQ-03)

鉴 定 书

泽库县次哈吾曲(二期)防洪工程标段三合同工程验收工作组

2023 年 11 月 8 日



黄震



项目法人：泽库县农牧水利和科技局

项目管理公司：青海融策工程咨询管理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青海河海水利水电设计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四川海青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质检单位：青海水利水电建设工程检测中心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青海禹辰水利水电有限公司

验收时间：2023 年 11 月 8 日

验收地点：泽库县农牧水利和科技局会议室



黄震



前 言

验收依据:

- (1) 泽库县次哈吾曲(二期)防洪工程标段三《招投标文件及合同文件》;
- (2) 泽库县次哈吾曲(二期)防洪工程《建设监理委托合同》;
- (3) 泽库县次哈吾曲(二期)防洪工程标段三《水利工程施工合同》;
- (4) 泽库县次哈吾曲(二期)防洪工程标段三施工图纸;
- (5) 《水利建设工程项目施工监理规范》(SL288-2014);
- (6) 《水利水电建设工程验收规程》(SL223—2008);
- (7) 《水利水电工程施工质量检验与评定规程》(SL176—2007);
- (8) 《格宾网施工及验收规程》;
- (9) 《堤防工程施工规范》(SL260-2014);
- (10) 《土工合成材料应用技术规范》(GB/T50290-2014);

2023 年 月 日由泽库县农牧水利和科技局主持,对泽库县次哈吾曲(二期)防洪工程标段三进行验收。验收工作组由泽库县农牧水利和科技局主持,验收工作组成员由青海融策工程咨询管理有限公司(项目管理公司)、四川海青工程监理有限公司(监理方)、青海河海水利水电设计有限公司(设计方)、青海禹辰水利水电有限公司(施工方)代表组成,黄南州水利工程质量监督站列席了验收会议。

验收工作组分别听取了施工单位对工程建设和单元工程质量评定情况的汇报;分工程现场检查和资料检查两个小组,分别对完成工程质量、外观情况进行了检查,审查了工程档案资料;评定了合同项目工程质量等级,对有关遗留问题提出了处理意见,并讨论通过合同工程完工验收。



Handwritten signature in black ink.



一、合同项目工程概况

(一) 合同项目工程名称及位置

合同项目工程名称：泽库县次哈吾曲(二期)防洪工程标段三

合同项目工程位置：泽库县和日乡。

(二) 合同项目工程主要建设内容

1、工程概况

泽库县次哈吾曲(二期)防洪工程项目区位于泽库县和日乡。距西宁市350km,有三级公路通往和日乡,交通便利。

次哈吾曲防洪治理工程中,通过实地测量、勘查、调查统计确定工程布置及防护的重要性,确定次哈吾曲上、下游共治理长度为31km,其中上游治理长度为16.89km(中心桩号0+000~16+890);下游治理长度为14.11km(中心桩号24+550~38+661);上、下游修建防洪护岸总长度为37.355km,其中上游段左岸修建防洪护岸12.443km,上游右岸修建防洪护岸11.104km;下游段左岸修建防洪护岸5.951km,下游右岸修建防洪护岸7.857km。上、下游防洪护岸结构均采用直立生态格网网箱结构。考虑便民,沿次哈吾曲河布置牛羊饮水通道152座。标段三治理河道长5664m,其中左岸长2868m(桩号6+210~7+470、7+810~9+418);右岸长2796m(桩号6+150~6+653、7+353~7+946、9+800~11+500),牛羊饮水通道14座及施工临时工程。

2、合同项目工程的主要建设内容

本单位工程完成:标段三治理河道长5664m,其中左岸长2868m(桩号6+210~7+470、7+810~9+418);右岸长2796m(桩号6+150~6+653、7+353~7+946、9+800~11+500),牛羊饮水通道14座及施工临时工程。



Handwritten signature in black ink.



(三) 合同项目工程建设过程

1、工程开工、完工时间

工程开工日期：2023 年 5 月 23 日；

工程完工日期：2023 年 9 月 30 日。

2、施工过程：

(一) 护岸工程

(1) 清基、挖槽

堤防填筑前首先清除施工范围内杂草、腐植土、砂、石等，采用 88KW 履带式推土机清理，所清理杂物按指定位置堆放。抛石挖槽料采用 1m³ 液压挖掘机开挖，用 88KW 推土机推运。

(2) 砂石料开采及运输

料场开采时应对杂草、腐植土、砂、石等杂质进行清理，含水量过大时，需要分片分层开采，以降低含水量，采用 2m³ 液压正铲挖掘机挖装，15t 自卸汽车运输。

(3) 堤身砂砾料填筑和沟槽回填

采用 88kW 推土机分层摊铺，铺料厚为 0.3~0.5m，14t 振动碾碾压，斜坡保护层用 10t 拖式斜坡振动碾碾压，坡脚和碾压机械难以碾压的地方用蛙式打夯机夯实。

(4) 生态格网网箱施工

生态格网网箱制作及现场铺设应遵守以下规范

GB/T15393-94 钢丝镀锌层、

GB/T228-2002 金属材料室温拉伸试验方法、

GB/T3079-93 合金结构钢丝。



Handwritten signature in black ink.



生态格网网箱用机制方法进行编织成箱笼体,金属网孔式积装箱、垫,规格为 $90 \times 120\text{mm}$ 蜂巢式网孔。钢丝基材线径网面钢丝直径为 2.6mm , 边端钢丝直径为 3.2mm , 绑扎钢丝直径为 2.2mm 。锌量每平方米大于 250g , 延伸率 $12\sim 25\%$, 网片强度大于 35kN 。所设计的网孔用途不得随意更改,材料禁止选用低碳钢丝镀层材料。铺设时由制造商提供技术指导,使用寿命应大于 50 年。再选用粒径为大于网孔 $1.5\sim 2.0$ 倍的块石、片石、砾石作为网箱填充料,网箱空隙密实度大于 85% 以上,严禁采用锈石、风化石。密实料选用砂砾石,工程修筑后平面尺寸需线条流畅、平整。最后将已制作好的网箱根据工程需要,进行拼接。

(5) 网箱石料填充

选用的石料必须选用质地坚硬,不易分化,没有裂缝的岩石,其抗水性、抗冻性、抗压强度等均应符合要求,块石应无尖角、薄边,石块大小以不溜出网目为准,以 $1.5\sim 2.0$ 倍的网目为最佳,块石粒径大于 300mm ,并要求大小搭配合理以达到设计要求的空隙度和保证格网箱的直线外形。石料铺设时以一层与一层错缝锁结方式铺设,上下错缝,咬扣紧密,底部应垫稳填实,严禁架空。

(二) 牛羊饮水道

考虑便民,次哈吾曲在左岸右岸设牛羊饮水通道 14 座。牛羊饮水通道采用生态网箱结构平铺,底部铺设 0.5m 厚生态石笼网箱作为底板,网箱顶部铺设 0.2m 耕植土,并播撒草籽。为了方便牛羊下河喝水,迎水面生态石笼网箱底板边坡比降为 $1:3.0$ 。长 20m ,宽 5.13m 。具体位置可根据实际地形和牧户的需求进行适当调整。



黄震



二、验收范围

本次合同项目工程验收范围主要包括泽库县次哈吾曲(二期)防洪工程标段三全部建设内容。

三、合同项目工程完成情况和完成的主要工程量

1、合同项目工程完成情况

根据建设要求,施工单位承建项目均已按设计图纸要求全部完成。

2、完成的主要工程量

土方开挖 48088.48m³、土方回填 34491.84m³、格宾石笼填充 24273m³、土工布铺设 25122.6m²、撒播草籽 3.22hm²。

四、合同项目工程质量评定

(一)单元工程质量评定

工程共 286 个单元工程,单元工程验收工作组评定全部合格。

(二)分部工程质量评定

工程共 3 个分部工程,分部工程验收工作组评定全部合格。

(三)合同项目工程质量等级评定意见

经过合同项目工程验收工作组对工程施工现场和施工资料的检查验收,该合同项目工程质量等级核定为: 合格

五、合同项目工程验收遗留问题处理情况

遗留问题已处理。

六、存在的主要问题及处理意见

无。

七、意见和建议

无。

八、结论



黄震



泽库县次哈吾曲(二期)防洪工程标段三经建设单位、设计单位、监理单位、质量监督单位、施工单位等单位专业人员组成的合同项目工程验收工作组,对现场检查和施工资料的检查,得出的验收结论为:

- (一) 现场工程任务均已完成,满足验收条件。
- (二) 施工过程及质量检测均满足设计要求和施工规范规定。
- (三) 施工资料齐全。
- (四) 同意进行合同项目工程验收。
- (五) 同意移交运行管理单位运行。

合同项目工程通过验收,质量等级核定为: 合格

十、保留意见

无

保留意见人: (签名)

年 月 日



Handwritten signature in black ink.



泽库县次哈吾曲(二期)防洪工程标段三

合同工程完工验收组成员签字表

序号	单位	职称/职务	签字	备注
1				
2	泽库县水利和科技局	副局长	夏子	
3	泽库县农牧水利和科技局	主任	杨成	
4	四川博宇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总监	杨成	
5	青海融策工程咨询管理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邹文平	
6	共和县人民政府	副镇长	杨成	
7	青海融策工程咨询管理有限公司	总监	市顺勇	
8	青海水利水电建设工程检测中心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许雪凤	
9	青海水利水电建设工程检测中心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马红军	
10	泽库县水利和科技局	项目办	项成	
11	泽库县水利和科技局	项目办	杨成	
12	青海融策工程咨询管理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黄震	
13				
14				
15				
16				
17				

2023年11月8日



黄震



技术负责人业绩证明2

化隆县 2023 年中型灌区骨干水利设施维修养护项目(项目名称)

响 应 文 件

投标人：青海禹辰水利水电有限公司

2023 年 03 月 31 日



黄震



(六) 项目管理机构

(1) 项目管理机构组成表

职务	姓名	职称	执业或职业资格证明					备注
			证书名称	级别	证号	专业	其他	
项目经理	陈军磊	助理工程师	二级建造师	二级	青2632020202000539	水利水电	社保已缴纳	
技术负责人	黄震	工程师	职称证	中级	963031545264	水利水电	社保已缴纳	
财务负责人	徐 瑛	会计	会计资格证	初级	14163212	财务会计	社保已缴纳	
安全员	丁美雪	/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	C类	青水安C(2020)00599	水利水电	社保已缴纳	
质检员	张立军	助理工程师	岗位证	/	SGL20176300038	水利水电	社保已缴纳	
施工员	王晓春	助理工程师	岗位证	/	SGL20176300284	水利水电	社保已缴纳	
资料员	闫晓玉	/	岗位证	/	SGL20216300271	水利水电	社保已缴纳	
材料员	冯俊天	/	岗位证	/	SGL20226300213	水利水电	社保已缴纳	



黄震



青海禹辰水利水电有限公司文件

青禹司【2023】017号

关于化隆县 2023 年中型灌区骨干水利设施维修养护项目人 事任命(委托)书

化隆县水利工程建设管理办公室:

为确保化隆县 2023 年中型灌区骨干水利设施维修养护项目工程
顺利组织施工工作,保证按期竣工,经公司研究决定,同意任命:

陈军磊同志(身份证号:62042219930426773X、证书编:青
2632020202000539)为化隆县 2023 年中型灌区骨干水利设施维修养
护项目项目部的项目经理。

黄震同志(身份证号:630104197310081572、技术负责人安考证:
青水安 A20150000007)为化隆县 2023 年中型灌区骨干水利设施修
养护项目项目的技术负责人。

特此通知!

青海禹辰水利水电有限公司

2023 年 04 月 10 日



黄震





佳荣管理
Jiarong Management

青海佳荣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成交通知书

青海禹辰水利水电有限公司：

我公司招标代理的“化隆县 2023 年中型灌区骨干水利设施维修养护项目”，经评审由你单位成交。请你单位自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日内，前往招标单位签订合同。

项目名称	化隆县 2023 年中型灌区骨干水利设施维修养护项目			
招标编号	青海佳荣-2023ZB-022			
项目类别	工程	施工工期	45 天	
成交金额	小写：71.94999 万元 大写：柒拾壹万玖仟肆佰玖拾玖元玖角			
项目经理	姓名	陈军磊	执业资格	二级注册建造师
	注册专业	水利水电工程	注册编号	青 2632020202000539
备注	合同须附成交通知书			
招标人：  (盖章)		招标代理机构：  (盖章) 签署日期：2023 年 03 月 31 日		

扫描全能王 创建



黄震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化隆县水利工程建设管理办公室

承包人（全称）：青海禹辰水利水电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
有关法律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
工程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工程名称：化隆县 2023 年中型灌区骨干水利设施维修养护项
目。

2.工程地点：化隆县乙沙一村、群科村、舍仁村、唐沙一村。

3.工程立项批准文号：化水政字【2023】113 号。

4.资金来源：省级水利发展资金。

5.工程内容：(1)乙沙一村:维修浆砌石防洪堤 116m, 渠道挡土墙
14m, 修建 60U 型引水渠道 356m, 梯形现浇渠道 50m, 浆砌石防冲
坎 1 座。(2)群科村:渡槽维修加固一处, 重建排架 3 座, 渡槽进、出
口各 1 座, DN800 伸缩节 1 套。拆除重建矩形引水渠道 137m。(3)
舍仁村:60U 型引水渠道 755m, 新建农口 30 座, 穿路涵管 1 座, 跌
水 3 座。(4)唐沙一村:改造 PE100DN400(0.6pa)灌管道 120m,42U 型
引水渠道 450m, 消力池 1 座。含工程量清单全部内容。

6.工程承包范围：

工程量清单及图纸包含的全部内容。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3 年 04 月 10 日。

计划竣工日期：2023 年 05 月 24 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45 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 合格 标准。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价为：

人民币(大写)柒拾壹万玖仟肆佰玖拾玖元整 (¥719499.00 元)。

最终结算以第三方复核量为准。

(1) 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 / (¥ / 元)；

(2) 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 (¥ / 元)；

(3) 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 (¥ / 元)；

(4) 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 / (¥ / 元)。

2. 合同价格形式： 固定价合同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_____陈军磊_____。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 (2) 投标函及其附录（如果有）；
- (3)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4) 通用合同条款；
- (5) 技术标准和要求；
- (6) 图纸；
- (7)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 (8) 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



Handwritten signature of Huang Zhen.



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 2023 年 4 月 6 日签订。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 化隆县水利工程建设管理办公室 签订。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 双方签字盖章之日 生效。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陆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 叁 份，承包人执 叁 份。



黄震



发包人:



承包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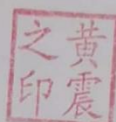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张元庆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

组织机构代码:

11632127MB0X608553

91630100595031745H

地址: 青海省海东市巴燕镇西大街 114 号地址: 青海省西宁市城西区五四西路西城天街 53 号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810000

法定代表人:

张元庆

法定代表人:

黄震

委托代理人:

张元庆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电 话: 0971-5213621

传 真:

传 真: 0971-5213621

电子信箱:

电子信箱: /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青海省分行营业部

账 号:

账 号: 63050136370000000271



黄震



化隆县 2023 年中型灌区骨干水利设施维修养护项目
合同工程完工验收

鉴 定 书

化隆县 2023 年中型灌区骨干水利设施维修养护项目

合同工程完工验收工作组

2023 年 7 月 18 日



黄震



项目法人：化隆县水利工程建设管理办公室

设计单位：海东市东兴水电勘测设计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监理单位：青海云泽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青海禹辰水利水电有限公司

质量和安全监督机构：化隆回族自治县水利工程质量监督站

质量检测单位：陕西众成源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验收时间：2023年7月18日

验收地点：化隆县2023年中型灌区骨干水利设施维修养护项目工程现场
及化隆县水利局会议室



黄震



前 言

该合同工程验收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利行业标准《水利水电建设工程验收规程》（SL223-2008）、《水利水电工程施工质量检验与评定规程》（SL176-2007）、《水利水电工程单元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评定标准》（SL631~637—2012）、《工程施工合同》、《工程施工图纸》及《化隆县 2023 年中型灌区骨干水利设施维修养护项目实施方案》等；化隆回族自治县水利工程质量监督站对本单位工程验收进行监督，由化隆县水利工程建设管理办公室、海东市东兴水电勘测设计咨询有限责任公司、青海云泽工程管理有限公司、青海禹辰水利水电有限公司的代表组成验收小组进行合同工程完工验收。验收工作组听取了施工单位、监理单位、质量检测单位、设计单位及建设单位关于工程建设和合同工程质量评定情况的汇报，现场检查了工程完成情况和工程质量，检查了合同工程质量评定及相关档案资料。

一、合同工程概况

（一）合同工程名称及位置

本合同工程名称为：化隆县 2023 年中型灌区骨干水利设施维修养护项目

本合同工程位置为：化隆县 2023 年中型灌区骨干水利设施维修养护项目工程主要涉及化隆县群科镇乙沙一村、群科村、舍仁村以及牙什杂镇唐一村四个村镇。

（二）合同工程主要建设内容

群科镇：①乙沙一村：防洪堤修复 116m；60U 型渠道 356m；梯形现浇渠道 50m；浆砌挡土墙 14m；浆砌防冲坎 30m。②群科村：渡槽排架维修 3 座；渡槽进水口 1 座；渡槽出水口 1 座；矩形渠道维修 137m。③舍仁村：60U 型



Handwritten signature in black ink, appearing to be '黄震' (Huang Zhen).



渠道 755m; 农口 30 座; 穿路涵管 1 座; 斜跌 $h=1.5m$ 3 座。

牙什尕镇: 唐一村: 重建改造管道 120m; 42U 型渠道 450m; 消力池 1 座。

(三) 合同工程建设过程

化隆县 2023 年中型灌区骨干水利设施维修养护项目工程于 2023 年 04 月 10 日开工, 于 2023 年 05 月 20 日完成合同约定的全部施工内容。

主要施工内容为:

群科镇: ①乙沙一村: 防洪堤修复 116m; 60U 型渠道 356m; 梯形现浇渠道 50m; 浆砌挡土墙 14m; 浆砌防冲坎 30m。②群科村: 渡槽排架维修 3 座; 渡槽进水口 1 座; 渡槽出水口 1 座; 矩形渠道维修 137m。③舍仁村: 60 U 型渠道 755m; 农口 30 座; 穿路涵管 1 座; 斜跌 $h=1.5m$ 3 座。

牙什尕镇: 唐一村: 重建改造管道 120m; 42U 型渠道 450m; 消力池 1 座。

二、验收范围

化隆县 2023 年中型灌区骨干水利设施维修养护项目工程共 2 个分部工程, 88 个单元工程。

验收工程质量及工程资料: 检查工程是否按合同约定范围完成, 评定施工质量等级, 检查相关工程资料。

三、合同执行情况 (包括合同管理、工程完成情况和完成的主要工程量、结算情况等)

1、合同管理

按照合同约定, 已完成合同约定项目工程内容。施工过程中未发生任何质量与安全事故。

2、工程完成情况



黄震



已按合同约定及有关技术标准要求完成所有工程设计项目施工，内容为2个分部工程，88个单元工程，经评定质量达到合格等级。

3、完成的主要工程量

已按合同约定完成所有项目施工，主要完成工程量包括：

群科镇：①乙沙一村：防洪堤修复 116m；60U 型渠道 356m；梯形现浇渠道 50m；浆砌挡土墙 14m；浆砌防冲坎 30m。②群科村：渡槽排架维修 3 座；渡槽进水口 1 座；渡槽出水口 1 座；矩形渠道维修 137m。③舍仁村：60 U 型渠道 755m；农口 30 座；穿路涵管 1 座；斜跌 $h=1.5m$ 3 座。

牙什尕镇：唐一村：重建改造管道 120m；42U 型渠道 450m；消力池 1 座。

四、合同工程质量评定

（一）分部工程质量评定

施工单位自评

序号	分部工程名称	单元工程个数	合格个数	其中优良个数	优良率	评定等级
1	群科镇	70	70	/	/	合格
2	牙什尕镇	18	18	/	/	合格
3						
4						
合计		88	88	/	/	合格
重要隐蔽工程、关键部位单元工程		27	27	/	/	合格

（二）工程外观质量评定

根据《水利水电工程施工质量检验与评定规程》（SL176—2007）的工程外观质量评定表及相关要求，经各参建单位验收人员汇总评定结果，合同工程外观质量评定等级为合格。



Handwritten signature of Huang Zhen.



(三) 工程质量检测情况

1、原材料及中间产品检测情况

1.1 原材料检测

水泥：厂家为乐都华夏水泥有限公司，共检测 1 组，检测结果均合格；检测结果符合标准中的技术要求满足设计要求。

砂石：厂家为化隆县本地砂石场，检测 1 组，检测结果满足设计要求。

1.2 中间产品检测

混凝土试块：检测 8 组，检测结果满足设计要求。压实度检测：20 个点，检测合格；砂浆试块：检测 6 组，检测合格

(三) 合同工程质量等级评定意见

该合同工程共 2 个分部工程，质量评定合格，施工中未发生质量事故和质量缺陷；单位工程外观质量评定等级为合格，施工质量检验与评定资料齐全，单位工程质量评定等级合格。

五、历次验收遗留问题处理情况

已处理完毕

六、存在的主要问题及处理意见

无

七、意见和建议

同意验收

八、结论

验收工作组依据《水利水电建设工程验收规程》(SL223—2008)、《水



Handwritten signature of Huang Zhen in black ink.



水利水电工程施工质量检验与评定规程》(SL176—2007)等规范、文件,经过现场检查并审阅有关验收资料,认为该合同工程按施工图纸及合同约定等其它条件全部完成。工程质量符合设计标准及有关规范要求,工程档案资料齐全。各单元、分部工程质量全部评定合格,单位工程外观质量评定等级合格,施工中未发生质量事故和质量缺陷。验收工作组一致同意本合同工程验收,工程质量等级为合格。

九、保留意见

无

十、合同工程完工验收工作组成员签字表

后附合同工程完工验收签到表

十一、附件施工单位向项目法人移交资料目录



黄震



化隆县 2023 年中型灌区骨干水利设施维修养护项目

(单位) 合同工程完工验收工作组签字表

职务	姓 名	单 位	职务/职称	签 字
组长	王介军	化隆县水利局	工程师	王介军
副组长	苏建敏	青海云泽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总 监	苏建敏
成员				
成员	张峰	化隆县水利局	工程师	张峰
成员	王军	化隆县水利局	助工	王军
成员	马永刚	水利局	会计	马永刚
成员	李菲	陕西众成源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质检负责人	李菲
成员	王银刚	返邦新水电勘测设计有限公司	设计	王银刚
成员	马晓军	水利设施运行服务中心	助工	马晓军
成员	陈军	青海禹辰水利水电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陈军
成员	黄震	青海禹辰水利水电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黄震
成员				
成员				
成员				
成员				



黄震



技术负责人业绩证明3

化隆县甘都镇唐寺岗村、桥头村农
田灌溉项目（项目名称）

响应文件

供 应 商：青海禹辰水利水电有限公司（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黄震（签字）

2022年10月13日



黄震



(四) 拟委任的主要人员汇总表

序号	本项目任职	姓名	职称	专业	执业或职业资格证书证明			备注
					证书名称	级别	证号	
1	项目经理	陈军磊	助理工程师	水利水电建筑工程	注册建造师	二级	青2632020202000539	已缴纳社会保险
2	技术负责人	黄震	工程师	水利水电工程	职称证	中级	963031545264	已缴纳社会保险
3	财务负责人	徐瑛	会计	人力资源管理	会计资格证	初级	14163212	已缴纳社会保险
4	安全员	丁美雪	/	市政工程技术	安全考核证	C类	青水安C(2020)00599	已缴纳社会保险
5	质检员	张立军	助理工程师	道路桥梁	质量检测员岗位证	/	SGL20176300038	已缴纳社会保险
6	施工员	王晓春	助理工程师	建筑工程	施工员岗位证	/	SGL20176300284	已缴纳社会保险
7	资料员	闫晓玉	/	工程造价	资料员岗位证	/	SGL20216300271	已缴纳社会保险
8	材料员	黄宁	/	工民建	材料员岗位证	/	SGL20140800899	已缴纳社会保险



黄震



青海禹辰水利水电有限公司文件

青禹司【2022】015号

关于成立“化隆县甘都镇唐寺岗村、桥头村农田灌溉项目” 项目部的决定暨人员委任函

公司各部室：

因公司工作需要，经公司办公会议研究决定，成立“青海禹辰水利水电有限公司黄南州尖扎县多让沟山洪沟治理工程标段一项目部”和人员委任函。

同意委任：

陈军磊为该项目项目经理；黄震为该项目技术负责人；徐瑛同志为财务负责人；丁美雪同志为专职安全员；张立军同志为质检员；王晓春同志为施工员；闫晓玉同志为资料员；黄宁同志为材料员。委派的项目管理人员与投标文件人员一致。（后附项目管理机构表）

项目部成立后，代表公司做好本项目的全面实施，在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的前提下，抢抓进度，采取一切措施努力按期完成施工任务。

青海禹辰水利水电有限公司

2022年10月12日



Handwritten signature of Huang Zhen (黄震) in black ink.





青海惠源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QING HAI HUI YUAN GONG CHENG XIAN GUAN LI YOU XIAN GONG SI

成交通知书

青海惠源字【2022】001 号

青海禹辰水利水电有限公司：

贵公司于 2022 年 10 月 13 日上午 09:30 递交的“化隆县甘都镇寺岗村、桥头村农田灌溉项目(项目编号：青海惠源询比(工程) 2022-001)”投标文件，经评标委员会推荐并由招标人确认，确定贵公司为成交人，具体成交内容如下：

项目名称	化隆县甘都镇寺岗村、桥头村农田灌溉项目
招标内容	化隆县甘都镇寺岗村、桥头村农田灌溉
成交总价	1283802.12 元
大 写	壹佰贰拾捌万叁仟捌佰零贰元壹角贰分

你单位在接到本通知书后 30 日内，与化隆县水利局签订合同。

采购代理机构：青海惠源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日期：2022 年 10 月 13 日

地址：青海省西宁市城西区五四西路安泰大厦西座 24 楼 1244 室
电话/传真：0971-3588830

邮编：810000



黄震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化隆县水利局

承包人（全称）：青海禹辰水利水电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
有关法律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
工程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 1.工程名称：化隆县甘都镇唐寺岗村、桥头村农田灌溉项。
- 2.工程地点：化隆县。
- 3.工程立项批准文号：化政函（2022）267号。
- 4.资金来源：2022年第二批省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
金。
- 5.工程内容：详见工程量清单。
- 6.工程承包范围：
工程量清单及图纸包含的全部内容。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2年10月16日。

计划竣工日期：2022年11月26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40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
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黄震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_____合格_____标准。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价为：

人民币（大写）壹佰贰拾捌万叁仟捌佰零贰元壹角贰分
(¥1283802.12 元).最终结算以第三方复核量为准。

(1) 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_____ / _____ (¥_____ / _____元)；

(2) 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 / _____ (¥_____ / _____元)；

(3) 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 / _____ (¥_____ / _____元)；

(4) 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 / _____ (¥_____ / _____元)。

2. 合同价格形式：_____固定价合同_____。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_____陈军磊_____。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1) 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2) 投标函及其附录（如果有）；



- (3)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4) 通用合同条款;
- (5) 技术标准和要求;
- (6) 图纸;
- (7)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 (8) 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承诺

1.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Handwritten signature of Huang Zhen.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 2022 年 10 月 16 日签订。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 化隆县水利局 签订。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 双方签字盖章之日 生效。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陆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 叁 份，
承包人执 叁 份。



黄震



发包人： (公章)

承包人：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签字) 王毅臻

组织机构代码：

组织机构代码：

11632127MB0X608553

91630100595031745H

地址： 青海省海东市化隆县群科新区 地址： 青海生物科技产业园经二路 65 号

邮政编码： _____ 邮政编码： 810000

法定代表人： 张元庆 法定代表人： 黄震

委托代理人： 王毅臻 委托代理人： 王毅臻

电 话： 0972--8712585 电 话： 0971-5213621

传 真： _____ 传 真： 0971-5213621

电子信箱： _____ 电子信箱： /

开户银行： _____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青海省分行

账 号： _____ 账 号： 63050136370000000271



黄震



化隆县甘都镇唐寺岗村、桥头村农田灌溉项目
合同工程完工验收

鉴 定 书

化隆县甘都镇唐寺岗村、桥头村农田灌溉项目

合同工程完工验收工作组

2023 年 4 月 4 日



黄震



项目法人：化隆回族自治县水利局



设计单位：海东市东兴水电勘测设计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监理单位：荣泰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青海禹辰水利水电有限公司



质量和安全监督机构：化隆回族自治县水利工程质量监督站



质量检测单位：陕西众成源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验收时间：2017年4月4日

验收地点：化隆县甘都镇唐寺岗村、桥头村农田灌溉项目工程现场及化隆县水利局会议室



Handwritten signature of 黄震 (Huang Zhen).



前 言

该合同工程验收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利行业标准《水利水电建设工程验收规程》（SL223-2008）、《水利水电工程施工质量检验与评定规程》（SL176-2007）、《水利水电工程单元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评定标准》（SL631~637—2012）、《工程施工合同》、《工程施工图纸》及《化隆县甘都镇唐寺岗村、桥头村农田灌溉项目实施方案》等；化隆回族自治县水利工程质量监督站对本单位工程验收进行监督，由化隆县回族自治县水利局、海东市东兴水电勘测设计咨询有限责任公司、荣泰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青海禹辰水利水电有限公司的代表组成验收小组进行合同工程完工验收。验收工作组听取了施工单位、监理单位、质量检测单位、设计单位及建设单位关于工程建设和合同工程质量评定情况的汇报，现场检查了工程完成情况和工程质量，检查了合同工程质量评定及相关档案资料。

一、合同工程概况

（一）合同工程名称及位置

本合同工程名称为：化隆县甘都镇唐寺岗村、桥头村农田灌溉项目

本合同工程位置为：化隆县甘都镇唐寺岗村、桥头村农田灌溉项目工程主要涉及化隆县甘都镇唐寺岗村、水车村两个村镇。

（二）合同工程主要建设内容

管道工程：①唐寺岗村：新建 PE100 管 $dn=500mm$ 0.6Mpa 管道 1067m；无缝钢管 $\Phi 630$ 壁厚 8mm 管道 15m；②水车村：新建 PE100 管 $dn=355mm$ 0.6Mpa 管道 1278m；新建 PE100 管 $dn=110mm$ 0.6Mpa 排水管道 30m；

建筑物：①唐寺岗村：消力池 1 座；镇墩 2 座；消力池前后渠道 24m；



Handwritten signature in black ink.



倒虹吸进水池 1 座；西干渠护坡 18m。②水车村：阀门井 1 座；分水井 1 座；排气井 1 座；管道穿渠 2 处；镇墩 2 座。

（三）合同工程建设过程

化隆县甘都镇唐寺岗村、桥头村农田灌溉项目工程于 2022 年 10 月 25 日开工，于 2022 年 11 月 22 日完成合同约定的全部施工内容。

主要施工内容为：

管道工程：①唐寺岗村：新建 PE100 管 $dn=500mm$ 0.6Mpa 管道 1067m；无缝钢管 $\Phi 630$ 壁厚 8mm 管道 15m；②水车村：新建 PE100 管 $dn=355mm$ 0.6Mpa 管道 1278m；新建 PE100 管 $dn=110mm$ 0.6Mpa 排水管道 30m；

建筑物：①唐寺岗村：消力池 1 座；镇墩 2 座；消力池前后渠道 24m；倒虹吸进水池 1 座；西干渠护坡 18m。②水车村：阀门井 1 座；分水井 1 座；排气井 1 座；管道穿渠 2 处；镇墩 2 座。

二、验收范围

化隆县甘都镇唐寺岗村、桥头村农田灌溉项目工程共 2 个分部工程，44 个单元工程。

验收工程质量及工程资料：检查工程是否按合同约定范围完成，评定施工质量等级，检查相关工程资料。

三、合同执行情况（包括合同管理、工程完成情况和完成的主要工程量、结算情况等）

1、合同管理

按照合同约定，已完成合同约定项目工程内容。施工过程中未发生任何质量与安全事故。



黄震



2、工程完成情况

已按合同约定及有关技术标准要求完成所有工程设计项目施工，内容为：个分部工程，44 个单元工程，经评定质量达到合格等级。

3、完成的主要工程量

已按合同约定完成所有项目施工，主要完成工程量包括：

管道工程：①唐寺岗村：新建 PE100 管 $dn=500mm$ 0.6Mpa 管道 1067m；无缝钢管 $\Phi 630$ 壁厚 8mm 管道 15m；②水车村：新建 PE100 管 $dn=355mm$ 0.6Mpa 管道 1278m；新建 PE100 管 $dn=110mm$ 0.6Mpa 排水管道 30m；

建筑物：①唐寺岗村：消力池 1 座；镇墩 2 座；消力池前后渠道 24m；虹吸进水池 1 座；西干渠护坡 18m。②水车村：阀门井 1 座；分水井 1 座；排气井 1 座；管道穿渠 2 处；镇墩 2 座。

四、合同工程质量评定

（一）分部工程质量评定

施工单位自评

序号	分部工程名称	单元工程 个数	合格个数	其中优 良个数	优良率	评定等级
1	管道工程	14	14	/	/	合格
2	建筑物	30	30	/	/	合格
3						
4						
合计		44	44	/	/	合格
重要隐蔽工程、关键部位单元工程		5	5	/	/	合格

（二）工程外观质量评定

根据《水利水电工程施工质量检验与评定规程》（SL176—2007）的工程



Handwritten signature in black ink.



外观质量评定表及相关要求，经各参建单位验收人员汇总评定结果，合同工程外观质量评定等级为合格。

（三）工程质量检测情况

1、原材料及中间产品检测情况

1.1 原材料检测

水泥：厂家为甘肃永固特种水泥有限公司，共检测 1 组，检测结果均合格；检测结果符合标准中的技术要求满足设计要求。

砂石：厂家为化隆县本地砂石场，检测 1 组，检测结果满足设计要求。

PE 管材：厂家为青海胜疆管业有限公司，进场检验结果为合格；满足技术要求及设计要求。

钢筋：厂家为兰鑫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进场检验结果为合格；满足技术要求及设计要求。

1.2 中间产品检测

混凝土试块：检测 13 组，检测结果满足设计要求。

（三）合同工程质量等级评定意见

该合同工程共 2 个分部工程，质量评定合格，施工中未发生质量事故和质量缺陷；单位工程外观质量评定等级为合格，施工质量检验与评定资料齐全，单位工程质量评定等级合格。

五、历次验收遗留问题处理情况

已处理完毕

六、存在的主要问题及处理意见

无



Handwritten signature in black ink.



七、意见和建议

同意验收

八、结论

验收工作组依据《水利水电建设工程验收规程》(SL223—2008)、《水利水电工程施工质量检验与评定规程》(SL176—2007)等规范、文件,经过现场检查并审阅有关验收资料,认为该合同工程按施工图纸及合同约定等其它条件全部完成。工程质量符合设计标准及有关规范要求,工程档案资料齐全。各单元、分部工程质量全部评定合格,单位工程外观质量评定等级合格,施工中未发生质量事故和质量缺陷。验收工作组一致同意本合同工程验收,工程质量等级为合格。

九、保留意见

无

十、合同工程完工验收工作组成员签字表

后附合同工程完工验收签到表

十一、附件施工单位向项目法人移交资料目录



Handwritten signature of Huang Zhen.



化隆县甘都镇唐寺岗村、桥头村农田灌溉项目合同工程完工验收工作

组成员签到表

会议时间				
会议地点	项目施工现场			
会议内容	化隆县甘都镇唐寺岗村、桥头村农田灌溉项目合同工程完工验收			
参加人员	单 位	职务职称	签 字	
组长	马明才	水利项目服务中心	工程师	马明才
副组长	徐新卫	华泰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总工程师	徐新卫
组员	王丁年	水利局水利设施运行服务中心	主任	王丁年
组员	张秀忠	水利局质监站	站长	张秀忠
组员	张学忠	水利局质监站	副站长	张学忠
组员	李生强	水利项目服务中心	工程师	李生强
组员	韩成凯	海东市东兴水电勘测设计有限公司	工程师	韩成凯
组员	王武荣	陕西众成源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王武荣
组员	黄震	黄震印务有限公司	负责人	黄震
组员				
组员				
组员				
组员				



黄震

